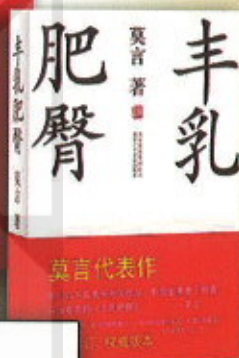


清流

91

季刊 ALIRAN JERNIH



文学创作 • 人文关怀



日期：1991年6月10日

地点：怡保斗母宫

活动：中国作家莫言及王安忆文学讲座



莫言/王安忆与主持人

2011/7/17 3:28am



1991年莫言/王枝木



当晚出席听众

91 期



2012年12月出版

顾 问 : 驼 铃
主 编 : 潜 默
编 委 : 章 钦 紫 梦 羚 一 介
王 枝 木 陈 有 明 罗 月 凤
涵 青

发行主任 : 章 钦

封面题字 : 叶 兆 熊

创刊日期 : 1990年3月1日

出版准证 : PP6767/01/2013(032239)

国际书号 : ISSN 1511-9211

编辑部 : ALIRAN JERNIH
75, Persiaran Kelabang Selatan 8,
Tm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出版及发行 : 霹雳文艺研究会
PERSATUAN KESUSASTERA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75, Persiaran Kelabang Selatan 8,
Tm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平面设计 : PROVENCE DESIGN & MARKETING
21-2A, Jalan PJU 1/3F,
SUNWAYMAS COMMERCIAL CENTRE,
47301 P.J.

承 印 者 : SUPER YUETA PRINT
40, Jalan PBS 14/8,
Taman Perindustrian Bukit Serdang,
43300 Seri Kembangan, Selangor.



目录

主编的话

潜 默——4

莫言档案

潜 默 整理——5

莫言的德国演讲

本刊编辑室——9

三言两语话莫言

驼 铃——16

让作品说话——说莫言

看 看——18

红高粱

潜 默——20

幸福时光

潜 默——22

莫言短篇阅读札记

东 瑞——23

一股洪流奔泻千里——再谈莫言短篇

东 瑞——32

人性的美丑 良知的光辉——三谈莫言短篇

东 瑞——42

尾声

秦 林——51

白头还唱到天明

秦 林——52

山寨

良 木——54

回忆彭士麟校长

白 岩——59

开拓山路的推泥机

林京筑——62

日本的食物还安全吗?

妮 妮——68

三毛与我

洪悟媚——71

钱与生命

逸 魂——73





文学蓓蕾篇

享受生命

黄柔茵 —— 76

时光隧道

林舒怡 —— 78

我来了，中国！

陈俊宏 —— 80

唤醒我良知的双眼

孙 晓 —— 86



诗歌篇

千丝万缕绣蝉衣

凌江月 —— 88

画水墨画

露 凡 —— 89

诗2首

心 受 —— 90

梦回燕镇

林敬敏 —— 91



小说篇

开心就好

曾 沛 —— 92

典当

林 锦 —— 95

一碗鱼翅面

黄顺来 —— 98



主编的话

潜默

★ 2012年10月11日瑞典官方宣布中国作家莫言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整个国际社会霎时间卷起了一股莫言热。尤其中文媒体，纷纷以“挖掘”莫言为荣。

★ 而设在怡保的霹雳文艺研究会何其荣幸，早在1991年6月10日就已邀得莫言前来担任文学讲座的主讲人（同行还有王安忆）。如今莫言得奖，我们似乎也沾上了一点光彩。

★ 有读过莫言作品的人都知道，莫言擅长讲各种故事。他讲的故事感性强，背后释放深刻意涵，发人深省。评论他的人说他是名副其实的“现代说书人”，却进一步将说书的艺术提升为现代小说。

★ 莫言认为写小说，光有故事或光有结构都不能成为文学作品，必须是故事、结构和语言三者统一，而且要非常合拍，才能产生成功的小说。因此他说每个人都有故事，但不是每个人都是作家。

★ 为纪念莫言得奖以及与本会的一段因缘，本期特别刊出“莫言特辑”。由于准备时间仓促，不足之处难免，尚请多多包涵。



得奖是暂时的，一切都会像过眼云烟一样飘过去，而今后的创作，今后的道路才是实实在在的，才是需要认真一步步的好好走的……(莫言)



莫言档案

/潜默 整理

莫言原名管谟业，1955年2月17日生于山东省高密县，童年时因经济贫困和政治上受歧视，深深影响了他后来的小说创作。6岁开始上学，曾因骂老师是“奴隶主”而遭处分。小学三年级读了《林海雪原》、《青春之歌》、《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等作品，由此接受文学启蒙。12岁读五年级时因“文革”辍学回家，在农村劳动长达10年，主要从事农业，种高粱、种棉花、放牛、割草等。闲时读《三国演义》、《水浒传》，无书可读时就读《新华字典》。



1976年加入中国人民解放军，历任班长、保密员、图书管理员、政治教员、干事等职。

1981年，莫言在河北保定的《莲池》第5期上发表了处女作短篇小说《春夜雨霏霏》，其后以一系列乡土作品崛起，论者认为其作品充满着“怀乡”以及“怨乡”的复杂情感。虽然早期被归类为“寻根文学”作家，但其写作风格素以大胆新奇著称，作品激情澎湃、想象诡异狂放、语言犀利多变、反思尖锐、叙事磅礴，作品常常引发广泛的争议。莫言曾说自己的写作是“日常生活中我可以是孙子、懦夫、是可怜虫，但在写作时，我是贼胆包天、色胆包天、狗胆包天。”在他的成名作《红高粱家族》里，就不断出现血腥场面，充满着强烈的感情控诉，在“屎尿横飞”的场景之间，演绎着现代革命历史。

1986年，莫言在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毕业。1991年，他在北京师范大学鲁迅文学院创作研究生班获得文艺学硕士学位。1997年，脱离军界，转至地方报社《检察日报》工作，并为报社的影视部撰写连续剧剧本。

在经历《红高粱家族》的写作高峰后，莫言继续寻求突破，创作了大量中短篇小说及数部极具分量的长篇小说。1997年，长篇小说《丰乳肥臀》获中国有史以来最高额奖金10万元人民币的“大家文学奖”，《檀香刑》获台湾《联合报》读书人年度文学类最佳书奖、第一届鼎钧双年文学奖，《红高粱系列》获第二届冯牧文学奖，《生死疲劳》获第二届红楼梦奖，《蛙》获第八届茅盾文学奖。

此外，莫言还获得法兰西文学与艺术骑士勋章、意大利第三十届诺尼诺国际文学奖、福冈亚洲文化奖等奖项，



并曾位列第一届中国作家富豪榜第20位，中国作家实力榜第一位。

然而，莫言曾义正辞严地说，我永远不会为了一个奖去写作，不管是茅盾文学奖，还是诺贝尔文学奖。他始终认为自己的文学成就是“世无英雄，竖子成名”。

2005年，莫言接受香港公开大学授予荣誉文学博士时曾透露，“如果因为我敢以说实话而授予我荣誉文学博士，那么我觉得自己当之无愧。”

莫言已发表80多篇短篇小说、30部中篇小说、11部长篇小说、5部散文集、1套三卷散文全集，此外还创作过9部影视文学剧本及两部话剧作品。从1988年起，莫言的作品被广泛译为英语、法语、西班牙语、德语、瑞典语、俄语、日语等多种语言。

迄今为止，莫言有三部作品被改编成电影。其中，由中篇小说《红高粱家族》改编的电影《红高粱》，曾获1988年柏林国际电影节金熊奖；由短篇小说《白狗秋千架》改编的《暖》，曾获第十六届东京国际电影节最佳影片金麒麟奖；另一部则是由中篇小说《师傅越来越幽默》改编成的《幸福时光》。而莫言自己却认为，只有《丰乳肥臀》可以拍成气势磅礴的巨片。

2012年10月11日，瑞典文学院诺贝尔奖评审委员会、瑞典文学院常任秘书彼得·恩隆德宣布，因其“用魔幻现实主义将民间故事、历史与当代社会融为一体”，获得2012年诺贝尔文学奖。（奖金约750万元人民币）



莫言
特
辑

莫言主要作品：

长篇小说：《红高粱家族》、《食草家族》、《酒国》、《四十一炮》、《檀香刑》、《生死疲劳》、《天堂蒜薹之歌》、《十三步》、《红树林》、《丰乳肥臀》、《蛙》

中篇小说：《金发婴儿》、《爆炸》、《高粱酒》、《高粱殡》、《狗道》、《奇死》、《筑路》、《欢乐》、《红蝗》、《父亲在民夫连里》、《白棉花》、《战友重逢》、《怀抱鲜花的女人》、《红耳朵》、《梦境与杂种》、《模式与原形》、《幽默与趣味》、《生》、《师傅越来越幽默》

短篇小说集：《白狗秋千架》、《与大师约会》、《透明的红萝卜》





莫言的德国演讲

/本刊编辑室

女士们，先生们，下午好！

开了两天会，终于谈到了文学。（笑声）上个月，我因为胃出血住进了医院，出院以后身体虚弱，本来想跟有关方面打个招呼，在家养病，不来参加这个会议。但我妻子说：既然已经答应了别人，就应该信守承诺，尽管你一爬楼梯就冒虚汗，但我建议你还是要去。你若不去，对会议主办方面很不尊重。听妻子话，我来了。

我临出门的时候，妻子对我说：听说德国的高压锅特别好，你买一个带回来。（笑声）我这才明白她让我来的真正目的是让我来买锅。（笑声）

我前天上午已经完成了任务，买了个高压锅在床头放着。（笑声）这次来呢，我还知道德国某些媒体给我背上了一个黑锅——非常抱歉，可能给同传翻译的女士增加了困难，中国人将强加于自己的不实之词称为“背黑锅”——中国有一些小报经常这样干，经常造我的谣言。



我没想到像德国这样号称严谨的国家的媒体也会这么干，（笑声、掌声）由此我也明白，全世界的新闻媒体都差不多。（笑声、掌声）这次我来法兰克福，收获很大，买回了一个银光闪闪的高压锅，同时卸下了一个黑锅。

我是山东人，山东人大男人主义，如果一个男人听老婆的话会被人瞧不起的，我这次来才体会到老婆的话一定要听。（笑声、掌声）我如果不来，第一买不回高压锅，第二我的黑锅就要背到底了。我老婆的话体现了两个很宝贵的原则，一个是要履行承诺，答应了别人一定要做到；第二就是别人好的东西我们要拿过来。德国的锅好，我们就买德国的锅。（掌声）我老婆的这两点宝贵品质值得很多人学习。前天晚上我给她发了个短信，把我这次的行动作了汇报。她给我回短信：再买一个高压锅。（笑声）两个高压锅太沉了！我就给她撒了一个谎：德国海关规定每个人只卖一个高压锅。假如我们的德国朋友不反对，不怕中国人把德国的高压锅买得涨价的话，我回去会利用我在中国的影响，写文章宣传德国锅的好处，让全中国的家庭主妇都让她们的丈夫来买锅。（笑声、掌声）

光说锅也不行，我们还得说文学。我认为优秀的文学作品是应该超越党派、超越阶级、超越政治、超越国界的。（掌声）作家是有国籍的，这毫无疑问，但优秀的文学是没有国界的。（掌声）优秀的文学作品是属于人的文学，是描写人的感情，是描写人的命运的。它应该站在全人类的立场上，应该具有普世的价值。（掌声）像德国的作家：歌德的作品、托马斯曼的作品、伯尔的作品、君特格拉斯的作品、马丁瓦尔泽的作品，还有西格弗里德伦茨



的作品，这些作品我大部分都读过。我认为他们的作品就是具有普世价值的、超越了国界的文学。尽管他们描写的是中国读者并不熟悉的德国生活，讲的是德国的故事，但因为他们的作品在描述了德国生活的特殊性的同时，也表现了人类情感的共同性，因此他们的作品就获得了走向世界的通行证，因此他们的文学纪实德国的文学也是世界的文学。

我必须坦率地承认，中国当代文学中也就是从1949年到现代的文学当中，确实有一批作品是不具备世界文学的素质的。因为这批作品的作者受到了时代的限制，不敢也不愿意把他们心中的真实的情感表露出来。这种情况从上个世纪的80年代发生了变化。尽管有很多人对中国最近30年来的文学的评价不高，包括德国的著名汉学家顾彬先生，他对我们最近30年来的当代文学评价很低。他有很多非常有名的说法，我在这里就不重复了。但是我认为最近30年来的中国当代文学取得了很大的成绩。我们写出了很多具有世界文学品质的优秀作品。中国当代文学之所以能在30年来取得了显著的进步和巨大的成绩，是因为我们中国作家30年来大胆地向西方文学进行了学习，包括向德国作家的作品学习。但是向西方文学的学习并不意味着要照着西方文学的模式来克隆我们自己的小说、诗歌。在上世纪80年代中期，我们确实经过了简单模仿的阶段，但是这个阶段很快就过去了，因为我们很快就认识到了这样的模仿是没有出路的。你模仿君特格拉斯模仿得再像，那有什么意义呢？那顶多说你是中国的马丁瓦尔泽。要取得自己的文学地位，就必须写出属于自己的与别人不一样的



东西，一个国家的文学想要取得在世界文学中的地位，同样也要具备自己的鲜明风格，跟别的文学在基本点有共同的地方，但某些特性要十分鲜明，所以我想，中国文学既是世界文学的一个构成部分，也是属于中国自己的，这才是对的。那如何实现这一个目标，这就需要在向中国古典文学、西方文学包括德国文学学习的同时，去发掘我们中国的老百姓日常生活当中所隐藏着的创作资源，包括我们每一个人与别人不一样的亲身经验。然后在我们个人独特经验的基础之上，塑造出我们自己的任务系列，使用或者锤炼出属于我们自己的文学语言，创作出具有鲜明个性的小说或者诗歌。这样的话，作为一个作家才有可能取得自己在文坛当中的地位，作为一个国家的文学才有可能取得在世界文坛上的地位，但是这个目标目前还远远未能实现。我们尽管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是离我所想象的伟大的文学还有很大的差距。这就要求我们确实还是要继续谦虚地学习所有国家、所有民族的优秀文学作品，学习我们中国传统文学作品，更要深入到日常的最普遍的生活当中去，亲身体验，写出自己感触最深的、心中最痛的感觉，那么我们作品才有可能具有世界文学的价值，否则很难说我们写的到底是什么东西。

另外，我想谈一下文学多样化的问题。高压锅可以批量生产，而且越符合标准越好，便于修理嘛。文学最怕的就是批量生产。我确实没有资格对中国当代文学进行评价，因为在这个30年来出现了成千上万的文学作家，出现了可以说是汗牛充栋的文学作品。如果一个人没有大量的阅读文学作品，要对它做一个总体性的评价是很冒险的也是很



不负责任的。我也没有兴趣过多地评论别人的作品，但是我有自己关于文学的标准，而且我按这个标准把作家分成好的和比较好的。我可以不喜欢某个作家，但是我无权干涉他的创作方式。如果我作为一个批评家，当然要尽量排除掉我个人的审美偏好，尽量客观地评价别人。但是我作为一个作家，我就可以非常个性化地选择我所喜欢的，不读我不喜欢的。刚才一位先生提到了作家和社会生活的关系，尤其是和政治之间的关系。好的文学、好的作家当然离不开社会生活。作为一个中国作家必须对中国社会所发生的一切保持一种高度的兴趣，而且有深入的了解和体验。你要对社会所发生的各种各样的问题有一个自己的看法，这种看法可以和所有人都一样。对于一个作家、对于文学来讲，最可贵的就在于它和所有人都不一样。如果我们所有的作家的看法都一样，那么这么多作家的存在价值就值得怀疑。在社会中，有的时候我们要强调一种共性，但是在文学当中确实要高度地强调个性。在国内，我做过的很多演讲都以文学的个性化与作家的个性化为题目。

这也是30年来中国作家所做的巨大的努力，就是要从模式化的、公式化的、雷同的作品的套路中解脱出来。作家对社会上存在的黑暗现象，对人性的丑与恶当然要有强烈的义愤和批评，但是我们不能让所有的作家用统一的方式表现正义感。有的作家可以站在大街上高喊口号，表达他对社会上不公平的现象的看法，但是我们也要容许有的作家躲在小房子里用小说或者诗歌或者其它文学的样式来表现他对社会上这些不公平的黑暗的事情的批评，而且我想说对于文学来讲，有个巨大的禁忌就是过于直露地表达



自己的政治观点，作家的政治观点应该用文学的、形象化的方式来呈现出来。如果不是用想象化的、文学的方式，那么我们的小说就会变成口号，变成宣传品。所以我想，作家的政治态度，他对社会热点问题的关注确实跟政治家、社会学家的表现方式不一样的，即便是作家队伍里面也应该有很多差异。我们确实没有必要强行要求所有的人都一样。最终我还是认为，归根结底，一个作家还是要用作品来说话，因为作家的职业决定了写作才是他最神圣的职责。如果一个人只有作家的名号，没有小说、诗歌，没有其它的文学作品，那么算个什么作家呢？什么叫作家？因为他写了作品；什么叫著名作家？因为他写了产生巨大影响的作品；什么是伟大作家？因为他写出了能够影响全人类的伟大作品。所以作家的名号是建立在作品的基础之上的。没有作品，那么你这个作家的身份是非常值得怀疑的。当然我想每个人都不彻底，我也不彻底。如果我彻底的话，那么我就应该像我的名字一样不要说话。所以我也不彻底，我也要说话。

最后我要再讲一个题外话，就是德国报纸所报道的关于我对某某参加会议的看法。有的报纸讲的很具体，什么我“不愿意跟他在一个房间”等等。我看到这些报道有点莫名其妙。我11号下午下了飞机才知道这件事，而关于我对这件事的看法在11号之前已经在媒体上公布了，是怎么得来的？是谁采访我的？这件事我还真的谢谢我妻子，谢谢她让我来，如果我不来，真的说不清楚了。我觉得论坛嘛，谁都可以说话。已经是21世纪了，没有任何人能把谁的发言权剥夺。谁都可以发言，谁都可以在不影响到别人



自由的情况下发表自己对所有问题的见解。当然，谁也都可以不发言。如果有人想用强制的手段剥夺比尔这种权利，这是违反最基本的准则的。我是一个50多岁的人啦，也是一个号称写了很多小说的所谓的“著名作家”，不至于连最基本的常识都没有，说出那么荒唐的话来。

最后，我讲一个小故事。听说法兰克福是歌德的出生地。在中国，流传着一个非常有名的关于歌德的故事。有一次，歌德和贝多芬在路上并肩行走。突然，对面来了国王的仪仗。贝多芬昂首挺胸，从国王的仪仗队的面前挺身而过。歌德退到路边，摘下帽子，在仪仗队面前恭敬肃立。我想，这个故事向我们传达的就是对贝多芬的尊敬和对歌德的蔑视。在年轻的时候，我也认为贝多芬了不起，歌德太不像话了。但随着年龄的增长，我慢慢意识到，在某种意义上，像贝多芬那样做也许并困难。但像歌德那样，退到路边，摘下帽子，尊重世俗，对着国王的仪仗恭恭敬敬地行礼反而需要巨大的勇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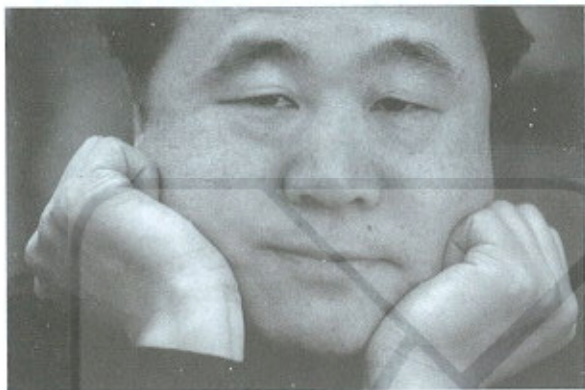
谢谢大家！（热烈掌声）

（读者根据录音整理，并经莫言本人审定。）





三言两语话莫言



/驼铃

很多人都说莫言人如其名，木讷寡言。言下之意似乎是：看不出是一个下笔动辄千言的大作家。其实，这正是他的优点：不夸张其谈，言必可信。据他在瑞典领奖前夕的演说透露：因有鉴于言多必失，故用“莫言”这两个字作笔名，自我告诫。

犹记当年，他曾经接受霹雳文艺研究会的邀请，与王安忆联袂到来发表小说创作心得。事后到高温街，让他俩品尝怡保美食芽菜鸡。有个理事（印象中仿佛是郭绪益）更买来了榴梿，我也以为这是中国人难得一尝的南国佳果，应该会给他带来一点惊喜。怎料他只尝了一颗子便停手。我问他味道如何，他想了一想轻声说：“说不上。”我心里嘀咕，你怎么这样诚实，随便打个哈哈说句笑话，大家都高兴呀！莫言，就是这么耿直的人。

莫言还有一个优点，就是胸怀豁达，每当被人指出什么差错时，都能虚心聆听。一旦明白了问题所在，便欣然



接受，绝不强辩或设法掩饰。据说，有份称为《咬文嚼字》的杂志向他挑战，指他描写旧时女子向官爷行礼竟然也和男人一样弯腰打拱；把属于司法部的“侦查员”写成暗中窥探敌方军情的“侦察员”，等都是不可原谅的错误。他也不置一词，坦然向读者公开道歉。

除了上述的优点之外，莫言还有一般生活优裕者难于体会的一个强点，就是追求理想的积极与执着。尤其是在小说创作方面，大有郑板桥吟咏的石竹“咬住青山不放松……任尔东西南北风”，那种坚定不移的情状。

他童年时期的悲惨生活，先是催生了强烈的求生意志，及长更衍化成求取上进的决心。据他自己的描绘，在那年头儿，尽管挨饥受冻，还是和一班小孩在大街小街闯荡，像小狗一样嗅来嗅去找食物。有一天碰上一车煤炭，竟忍不住，抓起煤块就吃。有人说“不曾大哭过长夜，便不足与言人生”。莫言这样的出身，应该足堪写小说谈人生吧！

其实，我马华文坛也有一些文字技巧几臻化境的作家，但为何一直不见有什么较具分量的著作，原因恐怕就在于缺乏莫言的那种毅力与干劲。生在这天府之国，物质富足生活写意，大家似乎都觉得犯不着自讨苦吃，缺少经典之作日子一样过得去。

我们当然希望莫言再来，只是不知道他愿意不愿意？其实，我也不知道，对于我们这样的一群人，他能有什么作为。



让作品说话



——说莫言

/看看

中国乡土作家莫言，以乡土写实作品，荣获诺贝尔文学奖，不但说明了中国文学作品之高尚品质，也为中国作家争了一口气！

其实，中国有五千年的文明，作品数量浩如烟海，伟大的文学作家何止莫言一人？自诺奖设立百年来，仅中国籍作家莫言得其一奖，不是对中国文坛很大的讽刺吗？

文学是人生美感与动感的结晶，不是一般货品可以替代，其价值既是无价，又是无穷的。莫言默默笔耕数十年，作品一部部出现，但总被人忽视，这也许是文学作家的悲哀处。像《红高粱》一书，早在八十年代，仅以人民币800元（约马币390令吉）的版权费卖给名导演张艺谋，拍成电影，结果获得柏林国际电影节金熊奖，一炮而红。而我们的作家莫言，却还是穷兮兮一个，生活在虚无中。而今，莫言一获诺奖，手稿一夜涨价百万？你说：文学不是无价之宝吗？

莫言，早在十多年前，曾经来过怡保的霹雳文艺研究会，主讲文学问题，让我们这班文学小子，深深感觉莫言，



真是“沉默寡言”。这代表其个性的沉静，思想却是灵活的，也说明“桃李不言，下自成蹊”的道理。作品，自己会说话，何必多劳作家唠叨？人说：风格即人格，正可信也！盖文学的风格，常寓于作家的个性中，其个性之表现，往往又见诸于其文风。莫言以魔幻的写实手法，将民间乡土之故事、文化历史及人民艰苦生活融合在一起，反映中国农村人民之艰苦奋斗的历程，正是民间文学需要刻画描述之处，也是莫言作品对乡土文学成功写实之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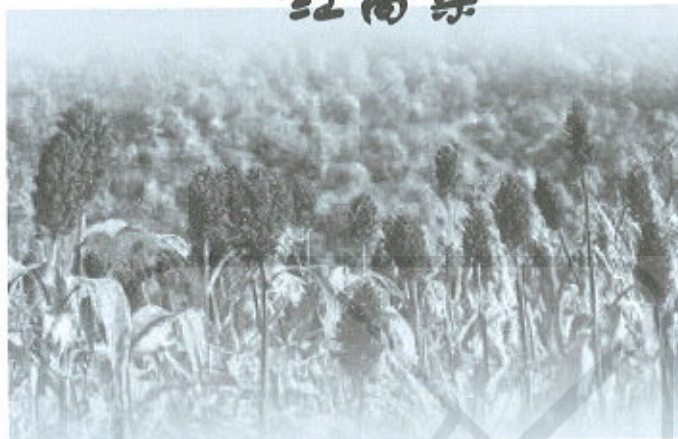
文学不是优闲阶段的专品，它负的时代使命，是反映现实、批判现实，甚至诅咒及讽刺现实，期以达到改善生活，美化人生的作用。诗人艾青诗云：“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对这块土地爱得深沉！”莫言就是得奖后，也表示不会离开中国，更不会离开其山东高密故乡，可见他是多么爱其乡土，而且爱得深沉！他的一系列作品，富有浓厚的乡土色彩及原味，可以看出他的作品深度，成为时代的作品特征。

(11-12-2012)





红高粱



/潜默

从不歇手的风，左右摇荡
红红的云天红红的地
如酩酊里遍洒的心情
以爱慕以乡土，包揽

从不歇手的风，风里摇荡着歌儿
粗犷涂满沙尘的手
数个圈子的旋转，几把卧地的高粱
以爱慕以红红的高粱酒
挥洒一天一地，红里熟透的野性

云随时转移方向，风不停摇荡
柔柔的手里有红尘里的爱恋
爱那乡土爱那红红的高粱酒
爱那野地里一双救赎的粗手
风里也想喋声，那声音却来自心底

当枪声从鬼子的道上一路蹂躏



高粱地里高粱刹那垂下地
枪杆子里的魔手把乡土摇撼
成一片怪异的气息，从一种怪异的殷红里出击
远远就迷蒙了一地的酒气

从不歇手的风，风里摇荡不歇的粗手
是好汉就该在风里豪饮，饮一地红红的高粱酒
从唇边沾到地，到高高凸起的高粱地
对着枪杆子，对着红红的云天红红的地
放任风里不歇的豪情
奶奶在风里骑鹤往西南归去
爷爷在日影西斜里，站成
一片永不退色的高粱地

（写于 23-10-2012）

（注：《红高粱》是张艺谋的电影，根据莫言小说改编，整部片子背景染红一片，透着浓浓的乡土气息。红，来自喜气；红，来自高粱酒；红，也来自鬼子枪杆底下流淌的血液。《红高粱》娓娓道出一个你毕生难忘的原乡故事，里面有粗犷的爱、有殷红的血液、有默默流下的眼泪。）





幸福时光

/潜默

从幸福时光小屋刻意打造
幸福的感觉瞬间从指缝间溜走
成家的追求，一如
被吊走的破烂，即使整修
也不过是幻想中的空中楼阁
还不如从人性出发
从盲女的世界慢慢探索
幸福可以从点滴的关怀中
缀饰老来寂寞的时光
即使最后问苍天无语
即使几乎撞碎一条命
那却是，真正的一段时光
陪着真正的幸福
走进更深层的人生义理



(写于 28-10-2012)

(注：《幸福时光》是一部由张艺谋导演的电影小品，改编自莫言小说《师傅越来越幽默》。剧情简单，描述乐龄单身汉想结束单身生活的过程中，巧遇一个身世可怜，寄人篱下的盲女，结果触动人类同情与关怀之心，决定连同几个朋友设法帮助弱女。)



莫言短篇阅读札记

· 东瑞（香港）

诺奖情结一朝化解

莫言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成为热门话题。他的表态还不错，低调、平常心待之。倒是周围的嗡嗡声不断，很能见诸人性的复杂。趁机浑水摸鱼捞一把说认识他的有之：说几十年前就眼光超远断言他完全可获诺贝尔文学奖的有之；以大家长身分责备先前没有好好接待他的有之；说他有特殊政治身分，现实生活表现和作品表现割裂的有之……总之，马后炮言论多得听了令人毛骨耸然，就不知“恬不知耻”那几个字怎么写！难怪有人说“莫言”被开发中，什么商机都因他的名字而来。假如莫言在获奖前，就有人发表文学大预测说莫言会得奖，那才称得上高明。偏偏没有。

中国人的诺奖情结已经延续很久了。说葡萄是酸的有之，开香槟期待得口水大流的有之，从信心爆棚到极度自卑，从文学自恋到自我作贱……正是打翻五味架，甜酸苦辣咸俱全。于是，我们忽然会想到，假如没有诺贝尔文学奖，情况又将如何？可能文坛会平静一些。鲁迅、沈从文、老舍等大作家的作品虽然没得过诺奖，但一样是那么不朽。在我这样的小小作者看来，名家们的长篇都是一座座高山，叫人仰视。敢于驾馭巨构的，多少要有几道门斧。何况像



莫言这样创作力很强的、五十七岁就了不起写了十部长篇的作家、大师、中国文学旗手？

印象中，一些中外诺奖作家的作品，他们得奖前后，本人能读完他们的作品的很少很少。时间上没有余裕是一个问题，文学上缺乏识见又是另一个问题。像索忍尼津、海明威、川端康成，伯尔，我涉及的都是短篇和极短篇，唯一读完的是德国托马斯的《魂断威尼斯》。莫言在获奖之前，几乎部部作品获得重要奖项，知名度已经如日中天，可惜也是无法读多一点他的长篇小说。我们迟钝，总是后知后觉，不像一些智者，文学智慧超前，能预知莫氏是准诺奖获得者。

莫言得奖后约一星期，跑到旺角二楼书店，看到台面上有《丰乳肥臀》、《蛙》、《十三部》、《红树林》、《与大师约会》，其他欠奉。《与大师约会》是莫言短篇小说全集之二，倒是之一《白狗秋千架》缺货。翻翻《与大师约会》目录，收莫言短篇45篇，非常吸引，马上拿到收银处买下，问负责人有没有上集，他说莫言小说都摆在台面了。在搭巴士回家时，读版权页，该书是2009年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的；莫言在《前言》上说明，该书收集的年度是从1981年到2005年，前后24年，可以让一些比较关注他的读者“了解我的短篇小说创作的发展轨迹”。令人想像不到的是，他在文末又说：“我对自己的写作，一向缺少自信，唯一自信的是：我写作的态度是真诚的”。比诸一些“三年早知道”的人谦虚几百倍呀。



乘着到外地旅游的当儿，小背包里塞入一本厚达 500 余页的《与大师约会》，让这位被称为当代中国文学旗手的莫言“陪我一程”。下面就喜欢的几篇与大家分享。

《长安大道上的骑驴美人》：《示众》的现代版

读短篇小说集，通常不必照目录次序。一来就寻找可以吸引我的篇名，非此篇《长安大道上的骑驴美人》莫属。人性都好色，也好奇，本人也不能免俗，一是想知道这女人到底有多美？二是想了解她骑驴走过北京长安大道干什么呢？

这长安大道究竟是几百年前的，还是当今的？如果是古代的，那就没什么看头，莫言写的一定是今日今时北京的长安大街，一定有什么新鲜事情发生了。长安大道是现代的象征，“骑驴美人”是国画里的常见的小风情和某种情调意象，两者形成巨大的反差。当我读完这长达一万一千字的小说，不仅拍案叫绝！虽然小说写得有时间地点，描述得绘声绘影，形象生动，但可以看得出，通篇全是由想像和幻想架构出来的，主要是想讽刺现代都市里人性中的好色和好奇。小说中的“背景主要人物”是一个骑驴子美人和护卫她的骑士。小说是这样描述他们：“一个身穿红裙的少妇，骑着一批油光闪闪的驴，黑驴，小黑驴，判若无人地闯了红灯，从几乎是首尾相连的汽车缝隙里穿越马路。在骑驴少妇的身后，紧跟着一个骑马男子。那男人披挂着银灰色的盔甲，胸前的护心镜闪烁着刺目的光芒。他那个浑圆的头盔上竖着一个尖锐的枪头，枪头上高挑着



一簇红缨。他的左手揽着马缰，右手握着一支木杆的长矛。毛尖当然也是闪闪发光。”小说里还写了一个小市民的代表人物候七，其他都是“群体”。小说写自行车尾随着他们而成片倒下的情景，诸如“汽车的队伍没乱，自行车的队伍却大乱了。因为大家都歪着头看景，一辆车倒下去，就有几十辆车倒下去”。其中候七追在最前：“车子非常多，骑车人的肩膀几乎碰着肩膀。大家尽力保持着身体的平衡，好像变成了一个整体。候七有幸被记载最前排，与那匹白马丰满的臀部仅距一米，只要把脚搭车用力一蹬，自行车的前轮肯定要撞到马腿上”、“人们调回头不回家为的就是看马看驴子看马上的男人和驴上的女人……”，全篇小说就写交通为之堵塞、人们在猜测而议论纷纷，警察如何在维持秩序，也加上了一些作者的夹叙夹议，语调幽默，讽刺性十足。小说末尾，写跟随的人群剩下一个候七时，作者以恶作剧式的驴儿“下粪蛋”作为全文结束：

“白马翘起尾巴，拉出了十几个粪蛋子。黑驴翘起尾巴，拉出了十几个粪蛋子。然后马和驴，像电一样往前跑去。”最精彩的是骑驴女人和骑马男人始终一言不发。那个骑马男人就好像中世纪的骑士一样，守护着前面的骑驴女人。全篇小说的布局令人想起了鲁迅先生的短篇杰作《示众》，也是没有什么主要情节，没有太重要的人物，写小市民们看同胞被砍头，看热闹。刻画的是麻木不仁的人性和劣根性。《长安大道上的骑驴美人》则刻绘的是小市民的好奇和好色的本性。莫言在本篇发挥了他淋漓尽致的诙谐幽默的本色。



《挂像》：十年动乱里的魔幻化荒谬剧

除了《长安大道上的骑驴美人》外，《挂像》也是我较为喜欢的一个短篇，莫言写了大约有一万六千字。文革期间，莫言大约十五六岁左右。《挂像》里的这一段话非常重要，因为所有故事就是由此衍生的：“家堂轴子，和供桌上的供品、香烛，几乎就是我童年记忆中春季的全部，神秘的氛围，庄严的感觉，都在这里产生。”《挂像》就是一篇和“家堂轴子”有关的故事。什么是“家堂轴子”呢？莫言的高密故乡有“三绝”民间艺术。：三绝“者，即泥塑、剪纸和扑灰年画。高堂轴子就是一种扑灰年画。“画的下半部分，画着一座深宅大院，大院的门口，聚集着一群身穿蟒袍、头戴纱帽的人，还有几个孩子，在这些人前燃放鞭炮。画的上部，起了竖格，竖格里可以填写死去亲人的名讳。一般上溯到五代为止。家堂轴子，在我的故乡，春节期间悬挂在堂屋正北方向，接受家人的顶礼膜拜……”这些东西，到了文革时期。被当成是“四旧”要大破特破。用什么代替呢？就用毛主席的画像。当时，毛主席的画像一律称为“宝像”。小说就描述高密乡村民将“家堂轴子”烧毁而供起“伟大领袖宝像”的荒谬过程。如果小说故事仅是如此，似乎平平无奇，《挂像》特别之处还在于穿插安排了几个情节和人物。一是小说以第一人称“我”来写，巧妙地推出了一个“我的父亲”皮发红出场，这个人物红得发紫。极左得可爱，他扯旗造反，“把原先的干部统统打倒，登上了主任的宝座”，偏偏他有个对立面的族弟叫“皮发青”，一直跟他搞对立，老拆他的台，小说里有一连串精彩描写：二是安排了一个叫万张氏的老太太，她四



个儿子分属国民党和共产党。大儿子和三儿子是国民党士兵，被解放军击毙；二儿子和小儿子是解放军战士，被国民党军队打死，他是烈士家属还是“反动派”的家属？小说中也有精彩的、令人啼笑皆非的叙述；三是小说后半的情节转入魔幻主义，气氛恐怖，将小说推向一个高潮。皮发红跟着皮发青进入小巷，到了皮发青的家，鬼魅开始出现，令人冷汗直冒：“……院子两侧竖立着许多纸人，这些纸人，都是在文革初起时，村子里游行时扎制的象征着那些著名的坏人的傀儡。想不到这些傀儡都集中到这里来了。皮发青高举起灯笼让我们把傀儡们看清楚，嬉笑着说：“他们正在开会呢。”对那些象征所谓牛鬼蛇神的幽魂——纸人的恐怖有更生动形象的描述；“一阵阴凉潮湿的风从院子里刮进来，那些排列在院子两侧的纸糊的大人物发出一阵簌簌落落的声音，中间似乎还夹杂着嗤嗤的冷笑。我的头发直竖起来，脊梁沟里冷飕飕的。”灯笼燃烧，家堂轴子上的人物一刹那间都横眉竖目起来。黑暗中皮发红和皮发青的脸颊都被“鬼”打了，还以为是被对方打。小说写到最后，是有人传说一个“身材高大”的人的出现：他“身材高大而魁梧，虽然戴着一顶八角帽子但也遮不住他那宽阔智慧的额头，说这个人迈着沉重缓慢的步伐走进皮发红的家，看到了挂在家堂轴子位置上的宝像，和宝像前供奉着的东西，发出一声冷笑，摘下口罩，显示出那颗著名的福痣，用浓重的湖南口音说：‘皮发红，我还没死呢。你们就把我供起来了！’说我父亲皮发红扑通一声就跪在了地下，磕头好像鸡啄米。’”一个在文革期间很普通的到处是“挂宝像”的题材，由莫言写来，力道十足，



既有民间技艺的叙述、破四旧过程的具体描写，又穿插了一个生出两个共产党儿子、两个国民党儿子的传奇女人万发氏，还有连名字也含有强烈政治讽刺意味的皮发红和皮发青，最后还出现万发氏追踪被邪风吹拂、在地上不断跳跃的烈属证、纸人开会和冷笑、灯笼无端燃烧、家堂轴子上的人物脸部忽现狰狞表情、伟大领袖出现……一篇前半非常写实的批判“个人崇拜”的小说，发展到后半，完全出现了意想不到的魔幻场面，颇有代表性地写出了莫言短篇的风格。当然，那样的气氛也很恰如其分地重现了文革那种噩梦一般的气氛，而且最后让伟大领袖出来亲自解决问题，实在是幽了小说一大跌，也对文革狂热政治做了空前的冷处理。因此《挂像》我认为写得很成功。

《冰雪美人》：谣言和偏见杀人的故事

我对莫言写女人的好几篇小说很感兴趣，读完《长安大道上的骑驴美人》，就读《冰雪美人》，再读《屠户的女儿》、《麻风女的情人》。

《冰雪美人》也写得甚长，约一万八千字。我相信对其主题会有些争议。小说主要人物有当医生的叔叔和协助他的婶婶，还有有空就来帮忙的、还在读书的“我”。另外就是孟寡妇和她的女儿孟喜喜了。孟寡妇因为开了一间专卖火锅鱼头的店，被人称为“孟鱼头”。母女都长得很美。而在那个特殊年月，美也成了一种天生的罪。请看在孟喜喜就读的学校，年级主任如何看待和批判孟喜喜：“年级主任——一个缩着牛粪饼子头、长脸短下巴的女人——在全年级大会上不指名地批评：有的同学——今天就不指



名了——实在是不像样子，你自己对着镜子看看，还像个学生吗？！——大家的目光一瞬间都集中到孟喜喜身上。她的脑袋转来转去，目光左顾右盼，好像在寻找被年级主任不点名批评的那个人——我说的就是你！年级主任几乎是吼叫起来，长脸憋得通红；你认为这是什么地方？这是学校，不是酒吧间！”“年级会后，孟喜喜依然如故，还是那样昂首挺胸地在校内楼道里走来走去。男生们的目光更多地在她的身上打转。我们原来就愿意看她，年级主任的训话好像把罩在她身上的一层薄纱揭去一样，让我们猛然地醒悟：啊，这个孟喜喜呀，实在太过分了……”莫言用很长的篇幅细致描写孟喜喜的浅黄色披肩长发如何呈波浪形、樱桃小嘴、眉毛如何美，眼睛如何水汪汪，胸部如何高耸，“我”对她有着太多的幻想，外传她们母女都在“卖那个”（即用女人身体本钱营副业），有一次，“我”和她相遇，见到她“手里撑着一把明黄色的遮阳伞，上身穿一件薄如蝉翼的小衫，下穿一条超短的皮裙，手上涂着红指甲，脚上也涂着红指甲，手腕上戴着金手链，脚脖子上戴着金脚链，完全是一副“卖那个”的模样了——可是对于孟喜喜究竟有没有干那种营生，小说自始至终，没有一笔描写，全都是道听途说，想当然尔。在那动乱年月、在极左年代，女性都是一身黑蓝色衣服、宽宽大大的，将女性身体特征抹杀得越彻底越干净越好，冰雪美人这样时尚和开放，当然惹来危险和特殊眼光。小说末尾，孟喜喜有病来向我的叔叔求医，因为让了一个患了化脓性阑尾炎的孙七姑母亲和一个被爆竹炸得眼睛掉出来的伤者，延误了治疗时机，孟喜喜终于带着无声的、凄凉的微笑死去。



小说在最后，用孟喜喜品德上的礼让，完美了她的道德塑造，给人以几大的思想震撼。由于没说她是什么病，也没有写她如何在谣言及偏见中生存和对付，小说留下了一系列悬念和联想给读者。但结束时她病重时不动声色的忍耐，就充满了许多意涵。是无声的抗议？抑或对周遭人事的极度失望？莫言没写得那么明白，留下让人思索的大幅度空间，应该说也是极成功的。

比较地说来，莫言的优势显然在农村题材，他比较熟悉，农村题材加上他那充满高密乡下浓厚泥土味的语言，成为他风格独一无二的小说风格。例如读充满讽刺意味的《与大师约会》就没有读其他描述农村题材的过瘾，我们宁愿阅读《屠户的女儿》和《鱼市》。在《鱼市》中，他写男女事，全是贩夫走卒的粗言秽语，非常生动：

“王老五”说：“我回你的也是正经话哩！你不知道。这世界上有两种男人不能交，哪两种男人？兵痞子，鱼贩子。那白狐狸一身白花花蒜辫子肉，吃一次还想第二次，更妙的是下边，哈哈，寸草不生，一只白虎星……耿大哥是不是一条青龙？”旁边的小元插嘴道：“耿大哥是不是青龙只有老板娘知道。”

她骂道：“小元，人家西院喂骡子，你东院伸出根鳖脖子！”小元嘻嘻笑着，说：“仙姑，什么时候也让咱尝尝鲜，三十岁的人了，连女人的肚皮都没挨过。”

莫言短篇想像力非凡，发掘题材大胆，写法往往匪夷所思。他的长篇我暂时缺乏时间细读，先读短篇，就较喜欢的几篇与大家分享，也算赶赶热潮吧。

2012年11月1日



一股洪流奔泻千里

——再谈莫言短篇

· 东瑞（香港）

总体印象：天马行空的丰富奇特想像

一部五百页的莫言短篇集《与大师约会》，快要被我读完时，心情已经无比激动不能自己。读短篇，这大半生不知读了多少，很少有那样的复杂感受。莫言的特点是那么多，很少作家能与他比拟。一个作家写到那样的地步，才真正不愧为大作家了。得不得奖显然已经不重要了。因为好的文学杰作可以永恒，可以不朽，可以超越时空，像曹雪芹的《红楼梦》一样，几百年后他还在用此书和读者交流。难怪莫言说：“诺贝尔奖是一个重要奖项，但不能说是最高奖项，只代表了诺贝尔文学奖评委的看法和意见。”他的长短篇小说都能写得这样好，这样精彩，意义远胜得一个奖。他几部长篇，每部都是超过40万字，其中《生死疲劳》约50万字。只用了43天，基本上是一气呵成，平均每天写一万余字，那样神速的写作速度实在太惊人了。他的想像力超人，也叫人太不可思议，像《拇指铐》、《月光斩》都是神话融合了民间欢说的写法，通篇充满了玄思妙想，奇诡瑰丽的异象像源源不断的汹涌流水冲击而来，又如停歇不住的喷泉喷发不断，小说不断涌现的意象令读者应接不暇。那些仿佛天马行空的故事，我们明明知道全是他想像出来的，但他写来煞有其事，非常逼真，好像他亲眼读看过和经历过。



例如《拇指铐》写一个孩子的拇指被有魔法的人扣锁在树干以及挣扎求脱的经过，故事非常神奇，其中修辞里喜欢用绿色形容物件和事物给人留下深刻印象；《月光斩》写一把“砍人首级”“滴血不出”，切口“如熨过的‘的确良’布料一样平滑”的稀世宝剑的炼成经过，他的环境描述就充满了超凡的想像力“当爷儿们用头号大钳把那蓝钢抬到铁砧子上时，铁匠铺里变成了冰一样透明的世界，屋子里的人和物，都仿佛远古时的物体，被凝固在一块浅蓝的琥珀里。”这样奇特的想像力在莫言的短篇里俯拾皆是。

《金鲤》、《夜渔》都是现实题材揉合了神话或民间故事写成，《夜渔》的末尾更是莫言的神来之笔，写到二十五年后，在新加坡一个商场，遇见一个美女，和二十五年前为了求证是不是狐狸精而被他摸到她那“两瓣屁股又大又圆”的、帮他捉螃蟹的女人非常相似。《奇遇》写鬼故事；《学习蒲松龄》写在梦中被蒲松龄祖师爷收为写作学徒。《嗅味族》改编自台湾布农族的一个传说，传说内容说的是在一个村庄的地下，有一个部落善于烹调，煮出美味的食物，可是他们从来不吃，整个家族的成员，只是绕着食物转动，拼命地抽动鼻子嗅，只是嗅嗅，他们就算吃饱了。地上的人们经常潜入地下，将他们嗅过的食物偷走。这个故事可能比较简陋，莫言显然很感兴趣，看来和童年时期经常挨饿的经验不无关系，一旦落在他手中，就进行了一系列大胆的改编，他化为一个小孩，周围的亲戚都成了爱吃的馋嘴一族，那个嗅味一族都长有一个嗅觉特别发达的长鼻子，而且鼻子上只有一个鼻孔，最不可思议



的是那个嗅味族，竟然就生活在邻居小伙伴于进宝后花园的井下。《天花乱坠》不知是莫言的创造还是将听来的故事进行改编，反正他有那种将小说写得“如历其境，如闻其声，如见其人”、非常逼真的超凡大本领。

莫言在《小说的气味》演讲辞里就说过这个创作秘密：

“我们在初学写作时常常陷入这样的困境，即许多在生活中真实发生的故事，本身已经十分曲折、感人，但当我们如实地把它们写成小说后，读起来却感到十分虚假，丝毫没有打动人心的力量，而许多优秀的小说，我们明明知道是作家的虚构，但却能使我们深深地受到感动，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现象呢？我认为问题的关键就在于，我们在记叙生活中的真实故事时，忘记了我们是创造者，没有把我们的嗅觉、视觉、听觉等全部的感觉调动起来，而那些伟大作家的虚构作品，之所以让我们感到真实，就在于他们写作时调动了自己的全部感觉，并且发挥了自己的想像力，创造出许多奇异的感觉。”

《天花乱坠》、《嗅味族》等小说都写得如真实发生过一样。《天花乱坠》写两个嗓子特别好的男女，竟然都是麻子，那个男麻子是一个皮匠，一位财主的小姐差点和他成亲，知道他是麻子脸后退了婚，但麻子却还是不愿罢休并害了相思，不知怎的给麻子皮匠弄来了小姐的绣鞋，他在寒冬腊月里赤着下体，将绣鞋挂在阴茎上，在财主家院墙外边，一边高歌，一边行走……最后财主忍无可忍，雇了杀手将他解决了。在《翱翔》中，因为洪喜长得丑，新娘子燕燕竟然在新婚夜逃走，竟然像野猫子那样在树与树之间飞来飞去。我们明明知道故事出诸虚构，但莫言写



来全力以赴，力道十足，仿佛他真的看到了燕燕在夜间的翱翔。《一匹倒挂在杏树上的狼》写了有关狼的传说，故事和题目一样精彩万分，内中借章古巴大叔的嘴，说出了狼全身是宝，长达五百字，疑幻疑真。《天才》、《地震》是姐妹篇，描述奇异功能，掺入了丰富的想像力，至于《神嫖》应该来自民间传说，说的是民国初年高密东北乡一个叫王季范的潇洒人物，他命令 28 个娘子脱光了衣服，躺在毯子上，而他就脱掉了鞋袜，赤脚踩着 28 个娘子的肚皮走了一个来回。看来也很可能是传说加上了莫言的大量想像成分。

莫言充满想像力的创作，几乎都奉行了他的文学主张，调动了他所有的感觉本领，绘声绘影，形象生动，很少说教意味。那么多写实的题材，他总是写着写着，自觉或不自觉地掺入了非凡甚至匪夷所思的丰富想像力（以下我们还会提及）。难怪著名评论家陈思和评价他：“莫言语言丰富，感觉怪诞，他的小说叙事，仿佛是一道洪流夹带着泥沙一泻千里，有非常强烈的艺术感染力。”（本文题目就根据陈思和的评价改动几个字而成）“他能够听见土地开裂的声音，能够意识到鱼在水里的感受，他对于色彩有特殊的敏感。他对于中国历史的理解别出心裁，处处突显民间文化力量的存在，总是站在农民的立场上抗议他们说遭遇的不公正的命运。”（《莫言创作成就及其获奖意义》）。陈思和还说：“莫言的小说创作与福克纳相似，他的每一部小说几乎都离不开家乡高密东北乡为背景”，这使他的作品泥土味非常浓厚，加上他奇异丰富的想像力，使他的小说已经和旧年代的老舍写济南北京、鲁迅写绍兴，萧红



写呼兰河、沈从文写湘西都大大不同了，也许这就是小说的发展吧！可以说，莫言纵然没有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他对小说创作的贡献也是不可抹杀的。这样的贡献，应比他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意义还大得多吧！

文革题材：冷静叙述融合荒诞成分

莫言出生于1955年，文革期间（1966~1976）的他约11岁至22岁，正值他的少年时期到青年时期，他目睹和亲历整个十年动乱岁月；1960年到1962年的天灾人祸导致大饥荒的困难时期，也正值他长身体的五六岁到七八岁的童年时期。难怪他说过大意是为了吃饱肚子而写作的话，难怪他为了吃馒头吃饺子而与文字打上交道，也难怪他写的文革题材为数极不少，而且一篇有一篇的特色，每篇都有创意。饥饿，难怪他对《嗅味族》这样的题材很感兴趣，还专美写了惊心动魄的、体现“伟大的母亲”“珍贵的粮食”的《粮食》。描写人类的生存本能有声有色。至于文革题材，他都写得很深刻，可是我们很少看到他从小说里跳出来，抽象地强烈批判文革的荒谬和非人性，而是比其他作家更严格遵守小说“客观呈现”的写法，极少作打断的道德判断，而是把是非留给读者。有好几篇，还掺入了荒诞（魔幻）成分。当然他也非常大胆，他说过他在现实生活中有很多缺点，比较软弱，可是一进入小说，就变成贼胆包天、狗胆包天、色胆包天起来。像写文革的《挂像》，题材就很敏感，主题很明显是破除个人迷信和个人崇拜，搞不好就会堕入“文字狱”的灾难和宿命，但莫言最后用“像”里的人物走出来自己来解决问题，实在巧妙万分。



文内的人物塑造、鬼魂气氛和情节安排不乏幽默感和隐喻，成为他写文革题材的经典代表作之一。描述十年浩劫题材和现实社会题材的，最妙的还有《白杨林里的战斗》、《茂腔与戏迷》、《冰雪美人》、《大嘴》、《飞鸟》。其中的《白杨林里的战斗》和《大嘴》可以一起来解读，写的都是“阶级斗争”的荒诞和残酷景象。莫言在此两篇的描述带有黑色幽默的色调，令人啼笑皆非，一个外号叫“大嘴”的少年天不怕地不怕，本来能够争取到茂腔剧团的演员来到他们家吃饭是他们的光荣，可是因为他的爹某次在还乡团某人家吃了一餐饭，结果接待茂腔剧团演员的任务被取消，大嘴非常恼火，向主人发炮：“我爹不是还乡团！我爹就吃了两个包子，你们凭什么不让我哥打鼓？你们凭什么不让演员到家吃饭？我爹劈了劈柴，我娘杀了公鸡，我们要请演员到家吃饭，我们不是还乡团……”但是那个主任还是没理他，大嘴听到有人在笑他：“大嘴，听说你能把自己的拳头吞下去？如果真有这本事，让你爹把你送到杂耍里当小丑吧。”又在朦胧间“看到哥站在杜主任面前，低声下气地说着什么”，大嘴已经忍受不住，以吞下自己的拳头做出无声也是最强烈的抗议，小说最末这一段非常惊人，令我们好像看到了波兰斯基著名电影《怪房客》最后的画面：一个大嘴巴大到整个银幕，发出“啊”的可怕的声音，莫言是这么结束他的小说的，给人留下了不可磨灭的深刻印象：“他感到耳朵里嗡嗡响，仿佛有苍蝇在里边飞。他感到正午的阳光很刺眼，纵然眼睛都在盯着自己，他还想喊叫，但喉咙已经发不出声音。他张大嘴巴，把自己的拳头，用力地往嘴里塞。他感到心中充满了怒火，



仿佛只有把拳头塞进嘴里，才可以缓解那种让他几乎要发疯的激烈情绪。塞，他感到嘴角慢慢地裂开，拳头上的骨节顶得口腔胀痛，牙齿也划破了手掌上的冻疮，嘴巴里全是血腥的气味。塞啊，终于把整个的拳头，全部塞进去了。”下面的描述究竟是大嘴的梦幻错觉或“塞拳头”的实际效应已经变得不重要，最重要的是大嘴用特殊的方式对“阶级歧视”和人生陷害做出了强烈的极端的反抗：“这时，他看到众人脸上惊愕的表情。他看到神色有些慌张的杜主任对着神色茫然的哥说了一句什么。他看到章老师指挥着学生把横幅换好。他看到杜主任骑上车子，向村子深处疾驰而去。他看到哥从方麻子手里夺过鼓槌子奋力打鼓，他看到鼓面震动是发出的声音，与金色的阳光碰撞在一起。他看到那三辆拉着茂腔剧团演员的马车，从大道上飞奔而来，车轮后边，腾起来红色的灰尘。”我们已经读惯了写实的小说，其实，现实生活中有很多真实故事是不完整的，既没有完满的喜剧结局也没有动人之处，莫言式的荒诞处理，恰恰让两难之局轻轻化解，反而涵义深远，毕竟“吞进拳头”的惊人举动非常人所能，意象特殊，用意良深。

《百杨林里的战斗》也是写文革最残酷的一幕，用“战斗”而不用“武斗”，也和“阶级斗争是你死我活的斗争”相符合。当然，那种将群众划分成地富反坏右等九类并非文革才开始，早在一段长时期都是那样了。社会严重分化，令莫言写出这样的菜刀队和木棍队决斗的血腥场面，起因不过是赵家的驴子咬了书记的儿子一口。小说中出现“黑色人”应该是有所隐喻。最奇特的是两队的战斗最后也不写实，而是发展到能够在两树之间展开。《茂腔和戏



迷》写十年动乱里的农村男女关系的淫乱，一个村庄里的好几个妇女都迷恋上茂腔剧团里的俊俏小武生，争着献身，以能和他们为荣，小说的末尾，不忘幽默地带上一笔：“第二年夏天，村子里的女人们在一个月內生了十几个孩子——麻子最能干，一胎生两个。这些孩子长大后，有的像薛，有的像高，其中有八个都像小武生。他们目光炯炯，走路来脚步轻捷，脚下仿佛踩着弹簧，天然地会翻空心筋斗。”《飞鸟》写一群孩子受到极左思想的毒害，揪一个所谓地主婆来斗争和虐待的经过，真是触目惊心，细节的描述非常逼真。当然，写文革题材较有代表性的还是《冰雪美人》、《挂像》，不但篇幅比较长，而且写得很出色。我在《阅读莫言短篇札记》已经有详细的解读。《挂像》，题材十足大胆，写不好会替莫言捏上一把汗，此篇内容反讽、批判个人崇拜、个人迷信，幽默滑稽融和了荒诞魔幻，尤其是最后，烈属证好似有脚似的在地上滚动、小巷灯笼的摇晃、纸人发出的冷笑、令他的小说写法独树一帜，几乎没有与任何一个作家雷同，原创性十足，其独特的艺术性给文革悲情题材涂抹了黑色幽默的色彩。

语言特色：汪洋恣肆犹如大洪流酣淋漓一泻无尽

莫言的文字异常好读，犹如瀑布，从高山一路奔腾，到了悬崖峭壁，突然猛烈一冲而下，来势异常凶猛：也像堤坝里的水因为暴风骤雨而涨满，堤坝再也承受不住压力，突然一朝崩裂决堤，水流冲力甚大地向地势低的地方冲去。读莫言，我们从不会有半途抛锚不想卒读的感觉，相反，往往是一书在手，爱不释手，欲罢不能，被紧紧吸引住。



形容得较为准确的是评论家陈思和和刘再复。陈思和肯定了莫言的敏锐感觉后，也谈到了他的不足：“《檀香刑》表达了作家运用各种民间语言的高超能力。莫言的缺点是写得太多，有的长篇小说写得太长就显得精炼不足……”。刘再复是这么说的：“黑暗、恐怖、饥饿相伴的儿童时代赠给莫言不拘一格的的心灵，天马行空的个性和活泼到畸形的感觉，从而也导致他的千奇百怪的梦境和对自然、社会、人生的惊世骇俗的看法。”“刻在骨子里的记忆和根深蒂固的童心，使他冲破一切教条的羁绊而把想像力发展到极致。”在刘再复评价莫言的作品中，以这一段评价最为中肯准确。莫言说过，作家写作，应该调动人的所有感觉包括触觉、视觉、听觉、嗅觉、味觉等，作品才会显得真实，然而他的敏锐的感觉很奇异，与常人是不同的，例如，他喜欢绿色、红色、蓝色，尤其是绿色，很多东西物件在他看来是绿色的。他看得到光线发出的声音：“我听到太阳光线与石头桥墩碰撞发出一些悉悉卒卒的声音，好像细小的雪花抽打着窗户上的白纸。”（《灵药》）他也能看得到声音中的颜色和温度：“这声音灰白阴冷，给我留下极恐怖的印象”（《麻风的儿子》）。他的长篇《檀香刑》刻画酷刑细致逼真令有的读者无法卒读，纵然是短篇，也不乏细致到连电影也未敢拍摄的场面，写解开死者肚腹挖胆脏的文字有声有色有气有味，骇人听闻：“我听到‘咕嘟’一声响，先看到刀口两侧的白脂油翻出来，又看到那些白里透着鸭蛋青的肠子滋溜溜地窜出来。像一条蛇，像一堆鳝，散发着热烘烘的腥气。”（《灵药》）他的文字的通俗细致生动也是一绝，形容男婴的小鸡鸡“一



眼就看见了那肉蛋子双腿间凸着一个花生米大的肉芽芽”（《地道》）。他的长句有时多达 79 字一气呵成而不断句：“……但都比不上三十年前青岛歌舞团下来慰问他们的知青演出革命现代舞剧《沂蒙颂》时在寒冷的露天幕后披着军大衣戴着大口罩身材高大健壮皮肤黝黑一脸大麻子的那个女人的嗓子好。”（《天花乱坠》）有时却短到一字两字：“高亢的歌声起了，哭声低了，落了，哑了。一轮银月升起了，红云淡了，散了，没了。”他很幽默诙谐，不时有粗言俗语：“鸡巴插在墙壁里”、“多年的老×飞上天！”有时我们会感觉到他在某些地方或许也可以省略一些字，但更多时候会为他的语言洪流而受到一种非常舒畅的艺术感染力，拍案叫绝。许多人把文学作品写得文字艰深拗口难读，雕琢得过分，也没有趣味，但大师莫言能够把他的小说结合了历史、民间传说，将一种充满中国喜闻乐见形式的民间语言现代化，写得趣味十足，令读者阅读意欲大大加强，这是了不起的本领。他一部有一部的创意，但大家都看得明白，毫不吃力，他绝不玩弄技巧、拒绝读者，实在太有创作诚意了。他获诺奖正是实至名归啊。但比获奖更重要的是他为中国文学做出了贡献，给我们写作者以许许多多的创作启发。

2012 年 11 月 12 日



人性的美丑 良知的光辉



——三谈莫言短篇

· 东瑞（香港）

莫言多次说过，写作不能站在任何阶级、政党的立场，而应该站在全人类立场来写作。我的理解，作家不能高高在上，好似一个法官，在文学作品里对人物做道德审判。社会是复杂的，作家应该站在人性的立场，凭良知来写他的小说。人性论在中国大陆已经批判很久了，可是它有无穷无尽的强大生命力，莫言写作题材百无禁忌，在他的多篇短篇中又再次焕发出动人的美丽的良知和人性的光辉。读他的《粮食》，我们会禁不住热泪盈眶，向赤子莫言脱帽致敬，并为普天下伟大的母亲洒下一腔热泪！当然，还有多篇短篇，都是那样牵动人心，叫人连续几遍都不嫌多。

莫言写人在极度艰难的环境和条件下的挣扎求存，力透纸背，入木三分。《粮食》堪称其中的代表作。《饥饿》写人在饥饿状态下的聪明智慧和求生本能，《地道》写捍卫生育下一代的女性权利，《飞鸟》写特殊年月童稚的洁白心灵如何被“阶级斗争”污染和毒化，《灵药》写如何在死者身上找“灵药”的骇人听闻的恐怖故事。我们相信莫言小说的很多素材来源于真实生活。仅是这几篇都已值得我们细心阅读，认真思考了。少数人因为莫言的政治身



分而拟抗议他获诺贝尔文学奖，看来根本没有读过他的作品，完全不知道他批判黑暗揭露丑恶极为大胆严厉，毫不留情。当然，他获奖也绝不是他作品里的政治。他的小说的确精彩，几乎每一篇的艺术性都够高，他所选的题材都显示他的世界性、历史性的广阔视野。他凭他的良知，站在人性的高度上为我们写出 11 部长篇，100 多篇中短篇。

《粮食》以五十年代中国大陆土改后到六十年代初期那几年的大饥荒为背景。在读之前，我们最好地了解一下莫言的童年经历。出生于 1955 年的莫言，从小到七八岁就尝够了饥饿的滋味。他的家很穷，五六岁大的时候，他在寒冬腊月里只穿一件破烂的单衣在雪地上滚爬，因为饥饿，他和同伴整天在大街小巷里像小狗一样嗅来嗅去，到处找食物吃。令人吃惊的是，因为没有食物果腹，他们就啃树叶，树叶啃完了就啃树皮。1961 年，村里来了一车的煤块，他们一涌而上，抓起煤块就啃。由于饥饿，莫言身体成了皮包骨，只有肚子凸起像个大水罐。莫言的《粮食》主题就是写饥饿，是以他的母亲为原型的，写他的母亲和村里的好几个女人如何偷食物。偷食之外还偷出技巧，包括豌豆、玉米、谷子等粮食，当时，如果是藏在裤腿里，那是逃不出保管员的检查的，母亲（小说里用“伊”作代表）自己一个人偷食，又无法顾及家中老小。她想了一个方法，囫圇吞棗地将豌豆吞下去，然后想办法再吐出来：小说原文异常生动，不妨引用原文：“伊回到家，找来一只瓦盆，盆里倒了几瓢清水，又找来一根筷子，低下头，弯下腰，将筷子伸到咽喉深处，用力拨了几拨，一群豌豆粒儿，伴随着伊的胃液，抖簌簌落在瓦盆里……伊吐完豌豆，死蛇



一样躺在草上，幸福地看着孩子和婆母，围着盆抢食。”

仅是过了几天，母亲就不需要利用筷子等工具了，伊的技术大大进步了，只要面对瓦盆里的清水，条件反射就产生了：“伊的技术精进，再也不需要探喉催吐，伊只要跪在瓦盆前，略一低头，粮食便哗啦啦倒出，而且，很多粮食粒儿都是干的，一点儿也未被胃液玷污……”当时保管员的检查很严，出门时要请所有女工漱口，看有没有粮食的碎屑，有碎屑即证明有偷食，可是母亲是囫囵吞枣，当然没有碎屑，真是魔高一尺，道高一丈。莫言在小说末尾，为这位伟大的母亲做了一番重复的描述，犹如一座伟大完美的雕像令人仰视，我们心中真是无限凄楚无限感动，那是一位多么高大的母亲形象，普天下有多少这样的母亲啊——“伊就这样跪在盛了清水的瓦盆前，双手按着地，高擎着尖尖胛骨，大张着嘴巴，哗啦啦，哗啦啦，吐出了豌豆、玉米、谷子、高粱……用这种方法，伊使自己的三个孩子和婆母获得了足够的蛋白质和维生素。婆母的像高寿，孩子发育良好。”读到这儿，难道您的眼睛不润湿？

如果说《粮食》引发我们多重思考——包括了人性的本能在恶劣的条件下可以发出惊人的力量、我们应该珍惜粮食、母爱是永远无偿的、超阶级的，在文学创作上我们不该有什么禁忌等等方面的启发的话，那么写生育题材的《地道》无疑也是一曲人性的凯歌、生存尊严、生育权利的精彩演绎。在此篇用幽默语调书写成的短篇里，莫言令人笑中有泪地写了农民方山和他的老婆怎样用特殊的办法对付干部们对已经有孩子、肚子却再大起来的孕妇想再生的粗暴干涉。方山夫妇已经生了三个女孩，为了香火不断，



不甘心“无后”，竟然很早就在家院子地下挖了一个很深很长的地道。除了防备风声紧时有关人士的检查，也好在分娩时有个安全的地方躲藏和生产。小说写得紧张紧凑幽默诙谐。那一天，一方面干部派人捉孕妇送到卫生院，动用拖拉机把孕妇的屋子拉倒，另一方面是方山夫妇在地道里的紧张逃窜。他们从“地道战”（以前与日本鬼子）得到启发。到了临盆当儿，丈夫看到老婆的雪白肚皮上竟然写了两个大字——“女人生孩子，瓜熟蒂落，自然现象，帮什么？方山嘴里说着不帮，但还是把老婆扶到麦秸上躺下，帮老婆脱了裤子，他看到老婆圆溜溜的青肚皮上那两个红漆大字：‘儿子’，忍不住笑了起来。……”方山在地底下听到女儿哭着被拖走，听到自家的屋被拉倒的声音，但老婆顺利生了个男孩，他兴奋地大喊：“老婆，我们胜利了！”这个生育题材，莫言还用长篇写了《蛙》，书写得更加淋漓尽致。

《飞鸟》和《灵药》篇幅也很精短，读来也叫人感慨万分。《飞鸟》叙述十年动乱年月，人性颠倒，许多年龄很小的孩童，原来的心灵还是一张纯洁的白纸，可是“阶级斗争”的毒素深深地浸入他们的脑袋，犹如打进了毒针，令他们变得丧失理智，极度疯狂，把人不当人。他们闻得无聊、闷得发慌，竟然要求揪斗校长的续弦尚秀珊来玩一玩，他们把她抓到沙滩上百般批斗还进行人格侮辱，还威胁她要强奸她。不过是孩子啊。他们的心智好似被魔鬼控制了，真是骇人听闻。还好，小说也在最后露了亮色，他们的家人都严厉呵斥孩子“我”，姐姐揪着“我”的耳朵，娘扇了“我”一巴掌，爹接过姐姐递过来的铁锹，把锋利



的刃儿抵到“我”的脖子上，一家人都大骂“我”是“孽障”。幸好奶奶在关键时刻出面请大家原谅“我”，正义的力量还是战胜了邪恶，可怜那无罪的女子尚秀珊却受够了非人的折磨。《灵药》令人想起了鲁迅先生的名篇《药》，正如莫言的《长安大道上的骑驴美人》教人联想起鲁迅的《示众》一样，涵义深远，也叫读者读之触目惊心。鲁迅的《妖》写华老栓用被杀头者的血蘸馒头为孩子医病的故事，批判中国老百姓的愚昧无知、麻木不仁；《灵药》写“爹”和“我”等候恶霸地主马魁三和伪村长乐凤山被枪毙多时，他们死后，还未断气，爹就迫不及待地对他剖胸剖肚，挖取他们的胆脏，榨出它们的汁液，企图给奶奶治病，谁知奶奶喝了，一旦知道是人的苦胆，怪叫一声，顿时惊断了气。同样描述和刻画人性，这两篇写的是人性中的丑恶。在《飞鸟》中，善恶交战，告诉我们以斗争为乐并非老百姓的本性，在此篇里我们很感动地读到了莫言的忏悔意识，尽管他用了奶奶的有味笑话结束了全篇，我们却在啼笑皆非中读到了莫言的良知和反省；在《灵药》中，我们读到的是严厉的批判和反讽。两篇都是畸形年代疯狂政治的挽歌。

莫言的人性杰作《麻风的儿子》也极为精彩。他塑造人物一向不遗余力，多数有人物的原型，塑造起来往往有事半功倍之效。除了《粮食》中的母亲令人久久不能忘怀之外，张大力这个麻风的儿子也多次出现在他的小说中，至少在《麻风的儿子》里塑造得非常成功。有一次大家在田里劳动，保管员将他们的粮食挑到田里，大家都有自己的搪瓷缸子，可是大家害怕麻风病患者的东西，因此保管



员没有把他的饭包放在大家的饭篓内，而是吊悬在扁担上，最初张大力并不知道，依然将手伸进了饭篓，张大力的麻风手像电影大特写那样出现在大家的视线内——“我看到张大力那只小普桑一样宽大的、热切地伸向饭篓的手尴尬地僵住了，那只手骨节粗大，皮粗肉少，宛若一个被囚的响马。那只手上沾着植物的汁液，显得邪魔鬼魅，令人敬畏。”由于大家向他投来歧视的眼光，他发怒了，犹如一只受伤的野兽，“把那包连同包里的饭连同拴在包袱上的搪瓷缸子”像扔铁饼一样甩了出去，这还不足于泄愤，更可怕的惊人之举，是他还挖起一块新鲜的牛屎，托在手掌里，给众人看了看，然后，大口大口地吃下去。吃完，莫言不忘刻画他投入劳动的雄浑美丽形态：他“弯下腰去，挥舞镰刀，割起麦子来。”“我们都站起来，看着那个刚吃了一块新鲜牛屎的高大青年在广阔无垠的金黄色麦田里进行着劳东表演。优美美的劳动，流畅的劳动，赏心悦目的劳动。我们都急不可耐地扑向麦田”。这一段写的很美，赞颂了麻风病患者的劳动品质。

将官场的饭局文化揭露得淋漓尽致的有题目很吸引人的《倒立》，为什么会有“倒立”呢？原来被提升为部长的孙大盛，有一次请了好几位官员吃饭，新华书店的副经理小茅房和他的老婆谢兰英都出席了。谢兰英有姿色，身材又好，以前还在舞台上表演过“倒立”，于是她很自然地成为话题的中心，所有的焦点很快就转移的谢兰英身上；那些官员敬酒劝酒的对象，也慢慢地以她为对象。小说不厌其烦、生动地铺排对话，将那些官员的意淫及好色嘴脸充分生动地表现出来，小说到最后，还叫谢兰英表演“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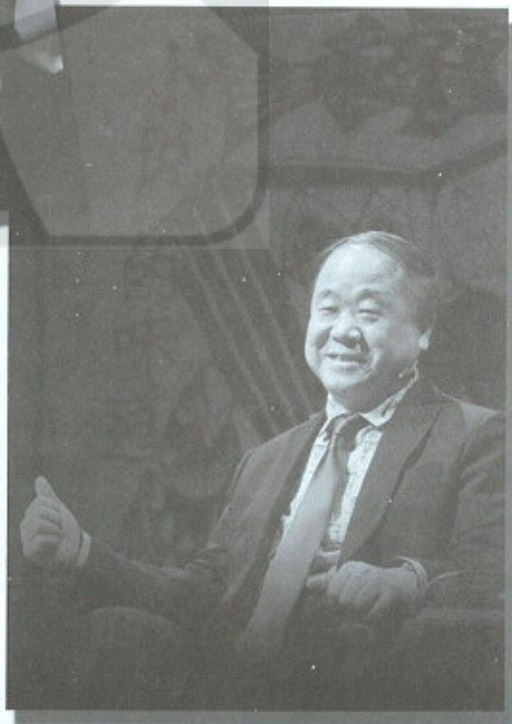


立”。已经喝得有五分醉的谢兰英，当然无法拒绝，当场表演起来。但见谢兰英“咬着下唇，鼓足了劲头，双臂往地下一扑，沉重的双腿终于举了起来。她腿上的裙子就像剥开的香蕉皮一样滑下去，遮住了她的上身，露出了她的两条丰满的大腿和鲜红的短裤。大家热烈地鼓起掌来。谢兰英马上就觉悟了，她慌忙站起，双手捂着脸，歪歪斜斜地跑出了房间。”其中那句“大家热烈鼓起掌来”真是可圈可点。中国人的饭局文化几千年不绝，只因花国家的钱来请客从古到今早形成传统，不受限制和批判，送礼可能会被视为贿赂贪污，但用公家的钱请客吃饭倒是光明正大。中国人不但好吃、好饮，还“好色”，酒酣时心就热，最好是有美女在座相陪，不但相陪，而且最好能喝几杯，能为您斟酒，而且最好还是能唱几首，甚至表演一些特技。《倒立》全篇充满了意淫情味，莫言写得很高明，多处多次的对白真是令人拍案叫绝。小说的末尾，见到半裸的美女，官们终于鼓起掌来，彻底暴露了这些高官的丑恶灵魂。如果说文革的灾难还比较容易理解和战胜的话，那么这类在饭桌上的腐败恐怕更隐蔽更难改善，人的灵魂被腐蚀都是不知不觉的。如果说，饥饿的感觉令人脑子有点清醒的话，那么吃得脑满肠肥，肚腹圆圆，只能叫人混混沉沉，不知今夕何夕，不知自己姓啥名谁了，而紧接着“饱暖”而来的通常就是“思淫欲”了。《倒立》真不失为“官场百丑图”，写得精彩绝伦何等好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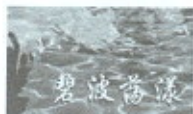
人性的回归，让我们读莫言的人性短篇时，竟好像在读一篇又一篇的外国短篇小说。我们应该被他的大悲悯、大慈悲、大批判、大反省致以最高的敬意。

2012年11月13日

莫言特辑







秦林散文 2 篇

尾声（外一章）

（一）洪灾

人们像蜉蝣。敌军从北方来到，渔阳战鼓动起来，包围了大皇宫和玉佛寺。人们无动于衷，他们坚信敌人的锐气只能是一时的，善良和对生活的信心是永不会被击败，它宽广似海峡，早晚会结束这齣闹剧。

（二）地震



桥坍塌了，房屋像骨牌一样倒下去，在土耳其、智利……你都看见夕阳光在断了一半的桥墩上指手划脚，寒风在篝火边搓手取暖，而老但丁却喃喃自语：“庞贝复制了，庞贝又复制了……”



散文篇

(三) 战争



是维纳斯的玉臂在这片废墟上出现？这吵嘈的声音怎听不出惊喜？

它一再干扰我的夜梦。

眺望地中海，中东的烟花又在北非这里展现，五彩缤纷。人们是在庆祝节日吧？蓦然，一声惊呼，原来是特洛伊战争木马的千只长腿变成数以千计从天空坠落，将大地炸出一大堆坎坎窟窟，怎会？这又是一次又一次复制，且更精致扩大？

我在夜梦中因萦绕这个问而梦惊：到了尾声了吗？

(30-10-2011)

白头还喝到天明（注）

小学时期，香港出版的《小朋友》刊物很能吸引我，它不但故事性、知识性等都挺不错，也有许多“小朋友”在那里发表作品，于是我也跃跃欲试，跃进了这个“浅池”磨磨刀。尔后香港的不少刊物如《海洋文艺》、《文艺世纪》、《海光》、《伴侣》等等都提供我不少写作营养，



散文篇

更有著名作家何达、舒巷城等老师对我诸多鼓励与栽培，让人永铭于心。

中学时代我读遍了图书馆里的新文学作品，尤其喜爱沈从文、何其昌、巴金、萧红、丽尼、陆蠡、闻一多、艾青等等的创作；本地作家我偏爱李过的长篇。他们的创作不但有文采，更有关怀被侮辱与被损害的底层群众的人文精神。

大学期间我“不务正业”，阅读大量翻译作品包括莎士比亚全套戏剧，巴尔扎克、左拉的长篇；泰戈尔、海涅的诗歌手不释卷自不待言。我认为，旧俄国时代作家如托尔斯泰、屠格涅夫、陀思妥耶夫斯基、契科夫等的创作最富深沉的乡土气息，对下层人民的博爱更是无人可及。当然，我也不排斥西洋和台湾的现代主义作品，它们有的反映了时代社会的一面，技巧更非平淡无味，值得借鉴。

总之，虽不是出身书香世家，但一路走来还不算太崎岖，固有诸多前辈的爱护及同辈的鼓舞。我始终永怀感恩之心，尤其香港对我的培养更没齿难忘。我会继续走下去这漫长寂寞之路，无怨无悔！

（注）引舒巷城先生《瀑布行》最末一句。



散文篇

山寨

良木



第一次接触到“山寨”这两字已是五六十年前的湮远往事了。50年代，跟随父母蜗居在霹州北部一个穷乡僻壤的山区里。一间简陋的亚答屋，一片荒芜的胶林，就在这里，我与兄弟姐妹几人渡过了一个非常难忘的童年。

那时物质匮乏，别说没有 Ipad 或 Iphone，就是连简单的收音机也是极为罕见的奢侈品。但天真烂漫的我们却全不受影响，山林里的一沙一石、一草一木、树上的飞鸟，水里的游鱼，全都是我们的玩物；荒山野岭、老林幽径，也全烙上我们的足迹，弥漫着我们无忧无虑的笑声。

年稍长，我开始看书了，最令人废寝忘食的当然非风靡当时的“公仔书”莫属，再下来的就是《儿童乐园》了。家离开太平市区刚好十英里，交通不便，除了过年过节能偶尔去游玩外，平时实在难得走一回。但奇怪父亲每月总会不知从哪里弄来一两本“公仔书”及《儿童乐园》给我们。如今想起来，父亲真伟大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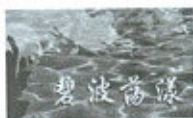


散文篇

从此我和《儿童乐园》结下了不解之缘。孩提时代的薛仁贵三箭定天山、三打瓦岗寨、山寨、押寨夫人等故事，深印脑海，乐趣无穷。及至小学三、四年级更开始看章回小说了，《薛仁贵征东》、《薛丁山征西》、《薛刚反唐》、《罗通扫北》等都看了。及后，又迷上武侠小说。《一剑荡江湖》、《仙鹤神针》、《碧血金钗》是我最早看的三部武侠小说。说来巧合，三本都是金童写的。时至五十多年后的今天，我竟然还是对它们印象犹新。只可惜由于多次搬迁，这些儿时的珍贵书本，现在已经“失传”了。

近年来养成在网上看书的习惯。尤其是用上苹果 Ipad（深圳的 Ipad？）之后，无论居家或旅游，无论海上或天上，一有空暇就打开它看报、看书、看路（GPS 又大又清），当然也可信手涂鸦，写点生活点滴或记录点什么的。经典钜著看多了，突然想起五六十年前看过的《一剑荡江湖》、《仙鹤神针》和《碧血金钗》，想重温一下当日的梦，想比较一下幼年和老年阅读的不同感受。想不到这一来又令我迷惘了好一阵子。

想到做到，到百度上一查，浩瀚的电子武侠小说目录中竟然没有《一剑荡江湖》这本书！到武侠小说作家中也没找到，心里好生失望。后来，偶尔发觉卧龙生著有一本《惊鸿一剑震江湖》，很是面善，于是随手打开一看，有没想到这一来竟然发现了一个惊天大秘密：五六十年前我看的《一剑荡江湖》竟是不折不扣的山寨版。后来又得知金童原来就是卧龙生，那又何来山寨呢？不是山寨，为何又将书名改了？据悉当时还有个叫吾爱红的仁兄还伪续多集，以致男主角赵一雄竟为情自劈天灵，案情扑朔迷离，追看多年，如此结果令许多读者难以接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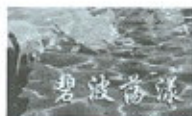


散文篇

《惊鸿一剑震江湖》是卧龙生 1957 的力作。主角是俞剑英、陈紫云、程玉玲。全本正七续六共 36 回，十三集结束。我一口气（两三天）把它看完，故事内容和幼时看的《一剑荡江湖》完全一样，只字不差（凭记忆），这才是《一剑荡江湖》前世金身啊！只是书里的人物有些换了名字。我记得当年的男女主角是赵一雄和石巧云。其中也有一些照用原名的，如：岳凤坤、八臂神乞、一叶道人、洪禅上人等。看完之后，心中怅然若失，也许是年过花甲，阅历较丰，波澜不惊，不觉有特出之处，不像八九岁阅读“山寨版”时那种雀跃莫名的情怀。那时要看一集也不简单，通常要等一两个月才出版一本，而且能不能买到还得看运气呢！所以倍感弥足珍贵。犹记当日的山寨版印刷精美，封面及书里的插图更是令人爱不释手。阅读起来时一丝不苟，而且特地放慢速度，生怕一下子看完了！现在嘛，冷冰冰的屏幕，没有封面，没有插图，而且弹指间即可溜览，感觉了无新意而意兴阑珊了。正版不如山寨版？

看过正版《一剑荡江湖》之后，接着就是要重温《仙鹤神针》了。网上一查，天啊，哪有什么《仙鹤神针》？不过我是很肯定有这么一本书的，因为电影也有呀！而且我还三生有幸，幼小到连伸手按不到车铃的我竟也敢独自搭巴士到太平市区（25 仙车票），然后去中山戏院（早几十年前就关门大吉了）看《仙鹤神针》（40 仙门票），由张英才饰演马君武，至于谁饰演李青鸾、白云飞就记不起了（据悉另有由梁朝伟、邓浩光、林家声主演的）。

《仙鹤神针》找不到，《新仙鹤神针》倒找到了。



奇哉，没有旧的哪来新的？再三查看，终于真相大白，原来1959年卧龙生在台写了一本《飞燕惊龙》，一纸风行，港版易名为《仙鹤神针》。男女主角出也由杨梦寰、沈霞琳、朱若兰等改作马君武、李青鸾和白云飞。因此《飞燕惊龙》其实就是《仙鹤神针》的前身。直到80年代，卧龙生又将《飞燕惊龙》重新修订，改名为《新仙鹤神针》，将原文浓缩修订，情节更显曲折动人。

我看的应该是《仙鹤神针》旧版，很长，小时候根本无法看完。只知道蓝海萍和蓝小蝶都遇上劲敌了。今日翻看《新仙鹤神针》，发现与旧版前半段几乎一样，只是后半段则全删掉了，根本没有提及蓝海萍此人，最后白云飞及蓝小蝶飘然离去，留下马君武及李青鸾，结局凄美感人。

幼时候看《仙鹤神针》，很崇拜马君武，老来才发现，本书刻画最成功、最感人的人物该属身怀绝世武功、美艳如花、傲若冰霜却又柔情似水的白云飞。难怪网上许多“仙粉”不断地追问：白云飞有死吗？这个问题很不易回答。原本的结局很模糊，电影中的白云飞死了，还伴有一首令人断肠的歌曲。新版本中白云飞并没有死，这是十分确定的，关心白云飞的粉丝可放心了。

在这里顺便提一下，在2009年又有一本《仙鹤神针》出现，由长日在网上发表，但此新潮武侠著作与以前的《仙鹤神针》毫无关系。

至于《碧血金钗》一书则梦寐多年求不得，因为网上没有此书供下载，只供销售，全六集港币 HK \$ 136.80。



散文篇

欲购无门，只好放弃，心里不期然想起书中的徐元平、紫衣少女、梦魂双娇……五六十年的书了，目前市面上可见的除了金庸的《射鵰英雄傳》等几本之外，其他的肯定都已绝版了，可喜的是在网络上还可以完整地保存下来。虽然没有那种阅读的“真实感”，但也聊胜于无。

忽然有个奇想，何不登上面子书或推特或QQ高声一呼：“楼上哪位有《碧血金钗》或公仔书的跪求传来一阅！”但如此个人小事需要劳师动众么？怪只怪自己，儿时的最珍贵宝藏却疏于保管而告荡然无存。想起儿时、想起已离世将近半个世纪的父母、想起公仔书、想起那些“山寨本”，黯然神伤。



散文篇

回忆彭士麟校长

白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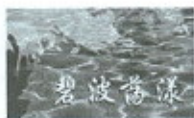
彭士麟校长，笔名翠园，曾任霹雳女中校长，是一位书法家、作家及诗人，人人都尊敬她！据说她是因患癌症身亡，非常可惜！

彭校长很爱旅行。因为她是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顾问，所以作协每次去中国访问，她几乎都有参加。我则是作协理事，因此多次都与她一起旅游中国。在感情上，一次比一次升高！

我每次出国旅行，都只携带一个旅行社派送的旅行袋，装几套衣服而已。朋友们都说，你为什么带这么少东西，我说，旅行最麻烦的就是东西多，我想脚毛都剪掉。他们都说我是怪人。可是在中国，我都会帮人家拿东西。

有些人，喜欢带很多东西，大大的箱，大大的袋，去到中国又大买特买，东西便多上加多，那很辛苦，年纪又大，真是吃不消。所以我常帮彭校长拿些东西，因为我很尊敬她。她虽不教过我，但在年龄上，我应该是她的学生，为老师服务是应该的。

彭校长每次去中国都是由她的夫婿梁森元博士陪同。梁博士态度甚好，对队友很尊敬，但甚少与他们交谈。他最喜欢的人是我，常与我讲故事。但他所讲的故事没有什么文学价值，甚至有些不雅。我们旅行是寻求精神上的快乐，如此也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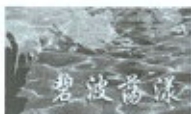
散文篇

有一次，大马有一文学团体，邀几位中国作家来吉隆坡中华大会堂开会，专门谈谈中国各地报刊发表作者文学作品及所付稿酬的情况。彭校长及梁博士也来出席。彭校长见到我非常高兴，她拉我到一旁说：作协又要组团到中国丝绸之路旅行，我很想去。可是森元却不肯去。我叫怡保很多名人劝他，他都不肯，真没办法。白岩先生，我想只有你能说服他，请你帮我劝劝他好不好！我说，彭校长别担心，我现在就去劝他。我走到梁博士面前，说：梁博士，你好！现在作协又要组团去访问丝绸之路，我们一起去罢！梁博士很高兴，说：好！我们一起去！老实说，我本来不想去，但你叫我一定奉陪。别人也叫过我，我就是不去。我说：好，这就是好朋友，永远的好朋友！彭校长听后喜形于色，对我感谢不停。

在中国旅馆里闲坐，大家无所不谈。有一个队友拿出一幅刚买的国画来欣赏。因有了感触，所以有人向彭校长讨一幅书画。此话既出，许多队友都接着向彭校长讨，只有我没有出声。彭校长见这么多人讨书画，觉得太无奈。她对他们说：要送，我将先送白岩先生！我说：谢谢校长，谢谢校长！在场的人听后感到很不是味道。

彭校长为什么说“要送先送白岩先生”呢？因为有些人常拿她来开玩笑，批评她的话音。有一位公然学着她的口音说：“我有一本小‘士’。”彭校长把“书”字念成 shi 音。其实过去中国人是念作 shi 的，后来才念 shu。我小时也曾听故乡的人念作“士”。彭校长是湖南人，大概湖南人常这样念吧。有什么好笑呢？这些人真是皮厚胆大。

彭校长说：我在北京路边听卖冰水的北京姑娘讲华语，好听得舍不得离开。她们的华语跟你们的华语相差很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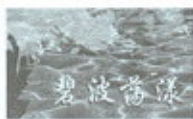


你们为什么不去批评她们呢？她一转头，忽然看到毛主席的照片，就说：毛主席的华语全是湖南腔，你们也去笑他吧。他能领导中国，你们能吗？有本事，无本事，不在于华语。那些调皮分子听了，都像哑巴一样，噤若寒蝉，不敢再取笑她了。

从北京回国后不久，彭校长真的将她的书法——一副对联“竹泉洗砚鱼吞墨，松火烹茶鹤避烟”寄给我。后来她又从怡保打电话来，说她现在正在吉隆坡姚拓公司裱书法，叫我将她送我的对联拿去裱，进她的账。我对她千谢万谢！但不能接受。

后来我看到中央画廊登一幅广告，高价收购名家书画。因此，我携带一幅齐白石的“葫芦”及一幅清朝名家的古画去见郑浩千博士（他是画廊主人）。我俩在闲聊时，无意间谈到彭士麟校长的书法。不料郑浩千很尊重她。我说彭校长送我一副对联，却忘记了盖印。郑先生说，不盖印不要紧，你可拿到八打灵叫她的儿子盖。盖不盖印无所谓，而且我又不认识她的儿子，也不知道他家在哪里。

彭校长赠我的这副对联至今未裱。其实所有朋友送我的书画，如何居创先生、黄国彬先生、胡朝拱先生，以及中国名家的书画，我都不裱，只是藏在箱子里。因为我的屋子不大，也没有冷气书房可悬挂。屋内蟑螂及壁虎又多，有时风也很大，大风一来，什么东西都吹坏了。过去我在中国买些廉价的书画挂在家里，蟑螂壁虎弄得不成样子，后来一阵大风吹来，咣当一声，画落在地上，都弄坏了。现在不裱的书画，放在箱子里，安全之极，有时拿出来欣赏欣赏，乐也融融！



散文篇



开拓山路的推泥机

林京筑

“如果我在这里留下来，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建设厕所和水井。”艾斯特（Esther，中文名：陈秀萍）如是坚决地自我应许。这是她第一次来到柬埔寨 Baray 县，见过当地居民居住的状况后，由心底发愿。

结束了吉隆坡的复印小生意，1994年艾斯特执起包袱，把父亲和家人的担心搁置一旁，单身匹马，冲向一个全然陌生的国家——柬埔寨。父亲的话语恍如昨日：“那是一个共产党的国家，你要去就去美国吧，美国有很多可以让你学习的东西。”当时，艾斯特恭敬地对父亲解说：“我不是要去学习，我是去奉献自己，帮助柬埔寨人民。”

艾斯特回顾过去，当初霹雳州爱大华卫理公会的牧师，三番四次找她，要派她去柬埔寨传福音，那时她的家人很不赞成，认为那个牧师哄骗她，下降头予她。这种负面思维，使艾斯特心里挣扎得很，总要东藏西躲，避见牧师。



艾斯特（左五，站在中间者）与亲戚们在她经营的民宿屋前留影。



散文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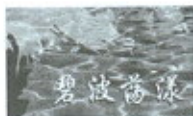
可是没人知道去柬埔寨是祸是福？是不是上天的安排？偏偏艾斯特躲不过这个对自己人生重大的一关。思前想后，艾斯特凭着祷告，毅然踏上柬埔寨这片青绿美丽的土地。

艾斯特在金边考察了12天，一日，她在巴刹路边看到一名母亲带着没穿衣的孩子而触动心弦，她不禁自问：谁能输送上帝的祝福予这些迷失的人呢？她热泪盈眶地向上天表明：“我人在这里，差遣我吧。我愿意来柬埔寨。”艾斯特自我激励：“天上就是天父上帝祝福我，地上就是爸爸祝福我。”凭着天父和生父的祝福，艾斯特谦卑地执行她到来的使命。

在1995年2月份，柬埔寨的天气特别炎热，连地上的泥土都龟裂了。有一天，艾斯特受不了酷热的气候，热得生起病来，她死命刮痧，虚弱的她以为自己就此死去。那一刻，迷糊中，艾斯特想起华侨教会的屋顶上，曾出现一轮又大又圆的明月，仿佛上帝告诉她：“我的爱是平等的，每个地方的圆月都是这么圆。”当晚九点，突然有小鸟飞来。艾斯特脑中一闪：看那天空的飞鸟，我尚且眷顾，为什么你这小女子没有一点信心呢？身体抱恙孤单的她，更加思念故乡亲人，昔日的圆月和眼前的飞鸟，安抚了她那脆弱的心灵。她恳切地祷告：“上帝，我要有信心，耶稣与我同在。”好不容易，中暑的艾斯特挨过了这种苦难。

到了5月份，与艾斯特一起宣教的13人全都回大马了，独留下孤零零的她在柬埔寨。寂寞的滋味煎熬着艾斯特，让她哭了足足两天，幸亏有18岁的女工安慰她，信心又涌现回来。

1996年艾斯特很不幸患上重病，她不敢通知家人，怕他们担心。当时服务的地区，没电话可打，她只能写信传



散文篇

真给牧师。为了自救，她连吞8粒退烧药丸，可是高烧非但没退，全身骨头反而疼痛难当，她感到万分痛苦，再传真回大马。紧接着艾斯特的皮肤出现红斑点，加上血压飙升，她下意识自己的一只脚已踏进了鬼门关，赶紧又传真，据实禀告。牧师来信催促她马上回大马医治。在这紧要关头，艾斯特什么药方都去尝试，同时不停地虔诚祷告，说也奇怪，她不再发烧了，斑点也渐渐淡化。

由于思乡情切，艾斯特很想回大马，所以病情虽稳住了，她没立刻通知牧师。当牧师在机场接艾斯特时，见她不是预想中坐着轮椅现身，甚是惊讶。知道实情后，牧师也放下心头大石。艾斯特进了梳邦医院，三、四名医生替她诊治。检验后，负责的护士反问艾斯特道：“为什么你来这里？你都没病。”艾斯特这时才晓得自己的病完全痊愈了。艾斯特早前的直觉是正确的，她患的病正是我们大家闻之色变的骨痛热症，夺人之命瞬息之间。

艾斯特来到这个战后的国家，一心一意从事宣教，同时也最早落实她一早对自己的承诺：先建立厕所、水井或水泵。随后她连布施、引荐医生或牙医、培训社工、义务护送幼稚班的小孩上学校等工作，能够做的，一肩扛上。如果有医生来郊区，艾斯特扮演护士助手的角色，协助派药物等事项。在协助处理牙齿保健事务上，艾斯特经历过有趣的事情：有一回，她带着牙医到一个乡村，那儿的居民，第一次见识摆着的一排拔牙仪器，哎呀，乖乖不得了，他们心照不宣，大伙儿不约而同地即刻溜之大吉。另有一次，护士口喊着号码：5号、6号、7号……咦，怎么没人进房来？护士跑去房外探个究竟，发现全部等候拔牙的众人，早就跑个清光。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原来事先他们知



散文篇

道有人打了麻醉针而晕倒，却不知那人是因为当天尚未进食，过度饥饿而昏过去。

柬埔寨 Baray 县是杀人、强奸、无恶不作，从四方八面最邪恶的恶魔出没的地区。当年有个大魔头听闻有艾斯特这个“不知好歹”的人，敢在他这个地头定居和做事。不知基于什么原因，他提了 AK47 长枪，带了两个一人一颗手榴弹的死党，势必要把艾斯特和她的同工，置于死地，且要把她的住所炸个希里巴烂。恶人们怒气冲冲，来势汹汹，现场的人士都被这三个不速之客吓坏了，背脊冷汗直流。可是当恶人们见到一个样子清秀斯文，目光祥和，年轻瘦小的女子—艾斯特的庐山真面目，大概不是他们想象中的强悍恶霸，一时怔住了，心中的怒火消失了，握枪的手软了，开不成枪；手榴弹显得格外沉重，怎能丢给一个手无寸铁、善良柔弱的女子？大魔头向同党挥手示意，他们一言不发，转头静悄悄地走了。这生死关键、惊险的一幕，是艾斯特毕生难忘的，她感谢上天的怜悯和眷顾，遇到凶神恶煞的坏人，他也会有良心发现的一刻。

艾斯特的父亲曾在 1996 年中特地到柬埔寨 Baray 县探访她，他目睹四周荒凉似森林，感叹地对她说：“女儿啊，你若是要留，帮助他们拥有一生做生意的技能吧。你要去有人住的乡村，不好独自一人留在荒山野林。你是推倒大树的推泥机，开辟山路的先锋！”话虽如此，艾斯特还是以教会的使命为重，以传福音为主，救济的工作次之。

在排除万难勇往直前，披荆斩棘的 17 年期间，身体力行的艾斯特在教会的支持下，开拓了大约 20 间地方性的教会，她前后捐出了两间独立式的大屋给非政府组织作为慈善用途。艾斯特谦虚地表示：“我一个人的能力有限，我睡



散文篇

觉也只是睡一个枕头。”长年累月、无时无刻不为 Baray 县当地的居民解困，亲力亲为、大爱无私的她被 Baray 县柬民视为心目中的特丽莎修女。

艾斯特曾经深思父亲语重心长的话，与其一直布施柬民，倒不如培训他们拥有一技之长，提供就业机会。当把全副宣教的工作交回教会，由教会全权处理后，她自己则在 2008 年与一班志同道合的志士，正式开始做生意：经营度假屋（Khmer Homestay www.Khmerhomestaybaray.com）和餐厅（Solar Café: School of Livelihood and Refuge），它们是相辅相成的。餐厅是新兴“技职学校”，它的宗旨乃创造工作予本地居民，培训村民或高中生拥有工作技能，包括学习电脑和英语。艾斯特就此尝试制造机会给予适当的人士就业，使他们能够自力更生，改善生活。例如纺织品、制作手工艺品、缝纫手提包等等工作。这些制作品是在 Solar Café 附近的手艺中心摆卖，一些作品拿去柬埔寨的首都—金边的店铺销售。经过 3、4 年的时间，全体员工增至 23 人。

在经营度假屋和餐饮业之余，慈悲为怀、博爱的艾斯特继续与县长配合，为当地柬民作出服务，如水灾过后，她负责净化各村庄被污染的井水。教会的事务，虽然有人处理，但是她仍然关心，从旁协助。有鉴于 Solar Café 间接促进柬埔寨的旅游业，县长极力推荐，它因而赢得柬埔寨旅游部在网页和杂志上特别介绍的度假美食餐厅，并获得政府奖励：美金 500 元。副首相亲临 Solar Café 颁发奖励金，赞赏艾斯特的付出，感谢她为柬埔寨做出的努力和贡献，勉励她再接再厉，继续为柬埔寨服务，提升当地柬民就业的机会。



Solar Café 的游客逐年增加, 根据统计, 全球已有 30 个不同国家的游客到来光顾。打造了国际有口皆碑的品牌后, 一年里超过之前的两倍多人数。2010 年迄今, 差不多有 50 组的游客莅临。新加坡有不少的大学生、大专生, 甚至中小学生, 组团来这里并在度假屋留宿。他们有些团队是来学习做社工, 义务替这里的学校髹漆或从事其他服务, 落实旅游兼义工, 难能可贵的实习。新加坡的新生代, 有这种为落后国家的贫民服务的精神, 值得我们嘉许的。而 Solar Café 扮演联系的桥梁, 成就了人类的爱心不分国界。

Solar Café 打算明年初 (2012 年) 设立烹饪课程, 培训当地青年人成为饮食业的人才。这个计划获得新加坡政府有关当局的支持, 而该中心的建筑物也将竣工。艾斯特有个梦想, 希望未来在柬埔寨 Siem Reap 开多一间 Solar Café。相信在她热心、务实操作下, 同事们群策群力, Solar Café 必定会在柬埔寨开枝散叶!

一些大马的热心人士响应艾斯特的《资助中学生深造计划》, 特地在金边买下两间店铺, 免费作为学生们的宿舍。每名被赞助的学生, 每月可获得美金 40 元的生活费, 包括教育费, 目前接受资助的学生将近 20 人。这个类似一些报章创办的助学计划, 已进行了两年。

终于我明白报章助学计划的用心和艾斯特的苦心, 尤其是呼吁退休人士去中国或柬埔寨教导语文。从艾斯特身上, 我看到我们大马普通人的无私奉献, 爱心传播到贫瘠的远方。诚如艾斯特父亲对她作出的比喻: “你是推倒大树的推泥机, 你是开辟山路的先锋。” 是的, 艾斯特是开拓山路的推泥机, 一部带着阳光十足的推泥机, 温暖了人们的心房。



散文篇

日本的食物还安全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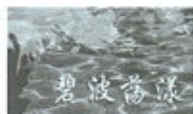
妮妮



核事故发生了7个多月，核辐射扩散引发的影响至今仍然阴魂不散，尽管民间在各地连续的举行抗议，日本政府却把这些视作民间的儿童游戏，对抗议的人群在唱歌游街、敲锣打鼓、高声呐喊，不做出任何反应。

继蔬菜的受到污染，日本的牛肉也接连被检验出有超标的铯 cesium 存在，原因当然是牛吃了含铯的饲料所致。政府方面一直在隐瞒掩盖核污染的实情，却不及时把反应炉封闭，阻止核辐射粒子每分每秒从反应炉往外飘散，应要掩盖的却不掩盖，真不知安的是何居心？

福岛县和新泻县的辐射牛肉，被销售到全日本，在市场上流通了一段时间，很多都已经被人吃了消化掉，



“铯”也被分布到许多人类的器官里面。连“辐牛便当”都上了新干线，天天出炉就被乘客们抢购一空，日本政府才好像后知后觉似的，出面宣布禁止福岛的肉牛上市，并准备向农民收购所有“铯牛”以进行销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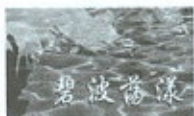
日本著名的松坂牛、米泽牛、神户牛、一向被称为日本的3大和牛，尤以松坂牛最“巴闭”，要给牠们听音乐、喂低酒精成份的啤酒、刷身按摩。可是吃了被污染的稻草，贵族牛全都变成“核牛”了。现在人们听到个“牛”字，神经立刻绷紧，日本的所谓“专家”赶紧出面消毒，向国人宣称，食用少数核污染牛肉，是不会给健康带来什么坏影响的，要大家绝对放心。

以往，在发现口蹄症和疯牛疫时，日本政府都会立即采取行动和措施，包括戒严消毒、回购销毁、防止上市流通。但是核事故后的日本政府，为了对国内以及国外，力撑标榜“日本的环境已经完全恢复安全”、“日本的食物依然安全”，任由福岛县和周边各地的农畜产品，在全国各地上市。

超市商场也在“支援灾区”的大前提下，大量出售福岛以及周边各县的产品，因为消费者相信，经过政府允许上市的食物必然安全，不经考虑自然会去购买食用。

可是事实证明，日本的环境根本没有恢复安全（核污染每秒都在增加），因此日本的食物也必然不会安全，辐射牛引起日本全国人民的恐慌，加上日本有违背良心的厂商，把受污染的福岛牛肉，冒充岩手产来销售，普通消费者根本无法辨识，避之不及。

现在日本很多的中小学，学生们的午餐已经不再有配给牛肉；日本的餐饮业，受到很大的冲击，尤其是烤肉



散文篇

店，根本没生意可做，每个人都闻“牛”而色变。

许多人就是不了解，核污染是怎么一回事，以及它的严重性。因为些微的核辐射进入人体，是不会出现吐白沫立即倒地不起的症状，这些辐射粒子会永远潜伏人体内，慢慢搞破坏。最常见的是破坏人体的免疫力，侵袭体内的细胞。那里的器官遭受到破坏，那一处就发生病变，医来医去，最后死了，还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核辐射在人体内破坏细胞的同时，也让生出来的后代，遭受到核放射性疾病的危害。日本政府这种不负责任的态度，实在令人厌恶！

那些用廉价旅费把贪便宜的游客，诱骗去日本接受辐射洗礼的商家，也真是作孽！

一般国家的政府和商人，为了维护权势地位，为了获得更大的商业利益，从来没有好好详细的，把核放射性对人体的危害和严重性，告诉国民。明明是有问题的，却埋没良心，张大眼睛说谎话，把黑的硬拗说成是白的。

很多人同情日本人，以为买日本产品，去日本旅行，可以帮助他们，却不知道如此做法，是在纵容他们的政府更加肆无忌惮，更加不负责任。

其实，日本一天没有把核漏的反应堆封闭起来，没有完全处理好核污染残留，这块土地上的一切，都没有所谓的“安全”可言了。



三毛与我

洪悟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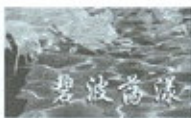


我的少女时代，就是三毛时代，我对文字的浪漫情怀，也是来自于三毛。

那时根本买不起书本，幸好邻居住了一位很喜欢阅读的老师，我时常到她家里玩，最爱的是她家里那个大大的书橱，第一次看到的时候，张大了小眼睛看呆了，那一排一排的书本，很整齐的排列着，那一刻，书香的味道，深深的诱惑着我，我仿佛看到那些书本在向我招手，当时的感觉，简直就是“酷”毙了。

老师看了我那渴望的眼神，就随手拿了三毛那本《撒哈拉的故事》给我，我很安静的坐在那里看了一个下午，简直是一看就被书本里的故事勾了魂，最后还借了回家，一个字一个字很珍惜的看了又看。

以后的日子，天天都去那里翻书，兴奋的是她收藏了很多本三毛的书，我爱疯了，看了一本又一本，从此爱上了三毛，沉醉在三毛的世界了，时常就是捧着一本书，时而欢笑，时而落泪，三毛跟荷西浪漫的爱情，让我对爱情开始有了幻想，让我的青春豆芽梦萌了芽。



那本《梦里花落知多少》，是我的最爱也是最痛，当我读到荷西去世的那一幕，我痛哭了一地的哀愁，心也跟着三毛碎了，一直跟着三毛那种撕心裂肺的痛，不由自主，每看一遍哭一遍，我真的把那本书差不多翻烂了，情绪被纠缠了很久很久，直到现在偶尔重看，还是忍不住湿了眼。

后来传来三毛自杀的消息，我又伤心了一段时间，然后就开始收集她的书本，有好几本都是我很喜欢看的，细心想了一下，发现到，最爱的都是写三毛在沙漠跟荷西一起的日子，也许，三毛把他们的爱情神话化了，但我却宁愿沉醉不醒。

最近几年，看到了一本书，是写三毛之迷的，里面都是一些说三毛说谎，尤其是跟荷西的爱情故事，不是真实的全部，很奇怪我读了以后，并没有让它破坏三毛在我心目中的形象，我还是那么的爱她，一点影响都没有。

最近自己也开始写文章了，我更加理解，写出来的文章，是绝对需要包装的，其实，真实的也好，虚幻也罢，文章如果能让人带来心灵上的满足，能有一个自由的想像空间，未尝不是一件美事。

人生在世，真真假假，看得多了，心想如果能在追求文学的浪漫中，写一些抒发自己情绪留下一些心语，同时也能让人认同喜爱，那么，我觉得我再平凡的人生，也是可以灿烂美丽的，喜爱文学诗词的我，是这么想的，所以三毛，是我的梦……我的文学梦……我的爱情梦。



散文篇

錢與生命

逸魂

那天跟友人从豆原享用完咖啡后，就到邵氏对面的炖汤饭档喝个汤。个中谈到这个话题，一直很想记录下来。奈何最近都在受情绪困扰，无法静下心来整理思绪，以至今日才得以文见人。

这个话题是我先挑起的，缘由是最近看了《看懂世界格局的第一本书》。其实只要对书写视角敏感的读者，很容易就发现这本书是带着典型中共社会主义色彩的书写。因为在这样的观点之下，整个现代西方社会都是因为资本而构筑而成。不得不承认在某种层度上，这是事实，但在这样的认知下去看西方，实在会忽视掉许多因为资本而衍生出来的美好东西。此乃题外话，表过不谈。

这里主要谈的是钱。在《看》一书里，作者试图以拟物化去描述“资本主义”，本来他的原意应该是让读者更容易理解。但在我读的时候，直接地把这个叙述手法当真，竟然发现“资本主义”让钱有了生命。是的，我的意思就是货币演变成了一个生命体。这个想法直至近日重看《攻



《机动队》里其中一集“全自动资本主义”后更加确定。因为当我们人类的思想模式被资本主义所贯彻过后，基本上我们就成了赚钱的机器，而我们被喂食以花钱的欢愉。实际上越多资本赚的钱就越多。这时候也意味着钱从别的地方，聚集在一起累积起来，那么钱就有群体趋向。而透过金融操作，通膨其实也就是一种货币的繁衍。而任何阻止钱走向这个趋向的人或事，都会被资本家所排除，这就是所谓的生存挣扎。虽然这样的观点有点卫斯理式的科幻，但无可否认的事实，资本家就是在为钱做繁衍成长的工作。而在《攻》这部作品，因为那位资本家即便死去了，却已经在之前安排好了人工智能继续为他赚钱。因此姑且可把钱自行拥有意识地自我累积（成长），自我通膨（繁衍）的情况了。虽然这种假设是建立在高度电子化社会，但是实际上我们目前的金融操作又何尝不是如此？如果把当中信托单位视作一部无意识的机器，那么钱就如同其他生命体地存在着。

而友人的观点则是，生命的本质就是钱，因此钱就是生命。这观点是由于构筑现代社会的就是金钱。在现代社会里，无论做什么都是需要钱，虽然说这是资本主义贯彻过后的现象，但这也是无可厚非的事实。这样的说法虽然太过现实，但我个人却无法不认同这看法。这是基于这是自货币于人类文明中诞生过后无可避免的事实。但在那之前或许情况不会如此“现实”，试想想看谁会为了3个西瓜，或者一斤番薯把自己卖了？又或者因为跟别人借了2个苹果，却要还3个苹果？或许，我们可以想象在远古时代；货币发明之前，人类拥有私有物概念之后这段时间，



说不定还真的可以以大量的粮食换一个人，但这种情况应该是局限在占有人（奴隶、子女等），至于把自己卖掉的情况应该不会有。

在《正义：一场思辨之旅》书里其中一个章节提到人命标价。事实上在企业做风险评估的时候都会有的，而《正》里面的个案是因为企业把这份报告公布出来了引起了民众的愤怒。这种赤裸裸的标签，跟我第一次看意外保单赔偿的感觉是一样的怪异。货币的意义就是在于交易时给一个相对客观以及可测量度的单位，但最后却把所有存在物都标上一个价钱。这应该是货币发明者（假如有）所始料不及的吧。

把话说回来，这种因为生命跟钱有密切关系，而直接论断生命的本质就是钱，虽然说某种程度上是的确如此，但我依然深信生命是有许多钱不能换的价值。而人类漫长的文明，许多璀璨的成就也并非单单只是钱可以构筑而成。这些很有价值的成就，也未必可以标上一个价钱。

或许有人会说：“凡事都有一个价钱，开个价吧？”但就不知道如果这个价钱，是等同于他愿意把自己出卖的价钱，他们会不会付得起这个价呢？



文学萌芽

第九届孔子杯全球青少年作文大赛 高中组一等奖



享受生命

黄柔茵（霹雳太平华联国民型中学）

生命是一条奔流不息的河，我们就是过河的人。

——席慕容

有人这样评价这个时代：这是一个最好的时代，也是一个最糟的时代。我却无比眷恋这个时代，一个让我在矛盾中享受生命的时代。

这是一个最好的时代——我冠冕着“90后”的光环，在父母汨汨的亲情中成长，体验长辈们从未拥有过的富足物质，端详霓虹闪耀的大千世界，游览无国界的地球村；这是一个最糟的时代——我背负着“草莓族”的嘲讽，在大人们种种的质疑中成长；我被泛滥成灾的讯息轰炸，被迷惘难测的未来煎熬，被过度焦虑的管制束缚。然而，我是多么的享受这种生命！我享受大人的质疑，因为它有让我转化嘲讽成惊叹的冲劲。我享受未来的迷茫，因为我有憧憬未来的机会。我享受父母杞人忧天的管制，因为我享受从中溢出的关怀和温暖……我享受所有的好，我享受所有的糟，只因我享受生命！

马丁·路德金说：“我有一个梦想。”活在这世上，我的信仰就是梦想。我的梦想很简单，却能为我的生命绘上不平凡的绚彩。

生命是一江春水，抒写了热情和奔放，教人在激情中意气风发。我梦想站在世界的巅峰，唤醒专属 90 后的狂妄，告诉人们，我也能闯出自己的一片天空。我梦想能经



历大风大浪，然后乘着披荆斩棘的精神，蜕变成浴火重生的凤凰。我享受生命，尤其享受人生路上对梦想的憧憬，梦想为生命留下了翡翠的韵脚。

九把刀在他的小说中如此写道：“青春是一场大雨，即使感冒了，也盼望能再回头痛痛快快地淋一场。”在享受生命的当儿，我陶醉在青春韶华中的点点滴滴。

我享受青春的喧嚣——与一大群同伴闲谈、聚会，在闹哄哄的环境中享受真挚的友谊；我享受青春的恬静——默默地凝视锃亮的蓝天，让多愁善感的思绪随风而飘，静静地在我心中咀嚼年少的秘密；我享受青春的成熟——为未卜的前程烦恼，为莫名萌芽的情感懊恼，为师长的不谅解苦恼；我享受青春的苦涩——依然保持着那颗未染红尘的纯洁心灵，依然棱角分明、不谙人情世故，依然有些任性，有种多年后可能消失的勇气。

我享受时代的冲击，享受梦想的虚幻，享受青春的快活，皆因我享受生命！当我在渡过“生命”这一条河时，我不会忘了驻足欣赏周围的旖旎，因为这个享受生命的机会仅此一次。

（指导教师：吴翠英）

热爱生命，善待自己。

评：作者文思涌动，语言流畅，有自己的思想和自信。愿他能真正把握生命的真谛，享受生命，创造美好的价值。

（原载于中国《现代语文》2012年孔子杯作文大赛专刊）



文学蓓蕾篇

第九届孔子杯全球青少年作文大赛 初中组一等奖

时光隧道

林舒怡（霹雳怡保苏丹巴力莎国民中学）

正所谓：“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时间一旦逝去了，就永远再也不复返了。就算你拼命地去追它，它也会无情地连头也不回地走了。

时钟上的秒针，滴答滴答地走着，也表示说时间一分一秒地跑动着。时间，来去匆匆，早上起床，不一会又要回床睡了。时间老人啊！您很忙吗？为什么要那么匆忙地带走宝贵的时间呢？

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但是时间走了，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它又藏于何处呢？又是谁偷走了它们呢？

不知不觉，我不再是婴儿了，我学会爬、走、跳、跑……心里默默地数着，我已经失去了五千多个日子。我过的日子就像一粒灰尘掉落沙漠里；我的日子跑入时光隧道里，没有声音，更没有影子。我不禁头涔涔而泪潸潸了。然而，也正是这缓慢的一滴一滴铸造了一晃即逝的时间啊！

从孔子的“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到曹操的“对酒当歌，人生几何？”，再到李白的“夫天地者，万物之逆旅；光阴者，百代之过客，而浮生若梦，为欢几何？”，



一直到今日，我们对时光的追问，不都还是感叹于它的匆匆吗？

时间就在我们的一举一动中，偷偷地，静悄悄地走了。当我们回过头来，它早已不知踪迹了。新的时间又在我们寻找旧的时间时溜走了。

不要为已消逝之年华叹息，必须正视匆匆溜走的时光。过去的时光，即使只是一秒钟，它也成为了历史。如果我们还执着于昨日的星辰，必将错过今朝的太阳。我们应对自己满怀信心，抓住每一分每一秒去创造自己的生活。

“明日复明日，明日何其多。我生待明日，万事成蹉跎。”今天该做的事就必须在今天完成。我们在无数的明日中，埋没了自己似锦的前程，耗尽了自己青春的生命。当时光又溜走时，也只能悲吟“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

人人皆知时间的重要性，并且明白必须珍惜时间。然而，我们可曾做到？很多人都不曾做到。只有今日事今日毕者才是珍惜时间的人。让我们携起手来，即使无法挽留时光，我们却可在匆匆的时光中不断充实自己，追逐自己的梦想。

（指导教师：杨丽英）

时光匆匆流逝不停留，惟一的办法就是把握和珍惜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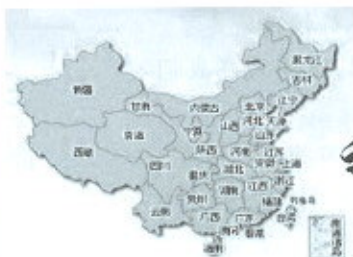
评：作者文辞流畅，富有感染力，并能恰当运用古诗词，为文章增色不少。

（原载于中国《现代语文》2012年孔子杯作文大赛专刊）



文学蓓蕾篇

第九届孔子杯全球青少年作文大赛 初中组二等奖



我来了，中国！

陈俊宏（霹雳怡保三德国民型中学）

6月3日

星期五

晴

“请各位敬爱的乘客系上安全带，飞机将在五分钟内起飞。”今天凌晨，我和姐姐随同胡老师以及文艺研究会理事朋友们飞往神州。由于我第一次出国，因此带着紧张又好奇的心情去探索气势昂昂的中国。

在这段旅途中，我浑身感觉不自在的——偶尔的遇气流时飞机摇晃让我害怕；漫长的等待让我心急……

约六小时半后，我终于踏在神州大地了！

我们办完入境手续后，我们的导游——唐红阿姨带领我们乘搭火车到曲阜去。我们两晚将下榻于曲阜大学。我和姐姐都非常期待明天的活动——领奖及观光！

6月4日

星期六

晴

匆匆享用丰富的早餐后，我便与团友一起参与盛会。我比他们兴奋及紧张，心情非笔墨能形容啊！

一路上，我欣赏窗外的景色。曲阜一点也不像一座繁忙的城市，反而是一个能安抚烦躁的心情，让人心平气和，把一切烦恼抛到九霄云外的好地方！

踏入会场，我仿佛到了古代世界——我看到不少穿着古装的“古代学生”，捧着一卷书，站立在前往临时设立



的露天舞台的走道两旁，场面好庄严。

顶着炎炎的夏日，我耐心地等待颁奖礼暨曲阜“孔子修学旅游节”开幕礼。

我这次来中国的主要目的是参加第八届“孔子杯全球青少年作文大赛”颁奖典礼。我除了领奖，也被安排代表获奖学生发表得奖感言，这可是我第一次演讲，而且还是站在国际舞台上！我自豪地发表演说，虽然只有短短两分钟，但我感到无比光荣啊！

感谢主办单位、父母及导师！我将会继续努力写好文章来报答你们。

隆重的仪式圆满结束后，我们很开心能游览伟人孔子子孙的府第——孔府。我也非常荣幸能与孔子第77代的后裔孔营先生会面！我们从他那儿了解孔府，那是一座气势雄伟的建筑物。从鸟瞰图一望去，气势宏伟，仿佛是一位神将，默默守住曲阜的每一个人的府第。

接下来，带着对孔子的仰慕，我们去参观孔林——孔子及其他家族的专用墓地，它是目前世界上最久、面积最大的氏族墓地，它于1994年与孔庙、孔府一起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为“世界文化遗产”。孔林是个静谧且安详的地方。当时我们惊见那儿许多男女老少，皆跪在墓前拜祭孔子！顿时，我深深被孔子的影响力震撼了！孔子的思想历经战火的硝烟、文明的浩劫却未曾被遗忘、被抛弃，它绵延了两千多年至今仍然被传承着……

参观三孔后，我感慨颇深，孔子的儒家思想永远不会过时，他的“仁爱”、“爱人”的精髓和理念是人类亘古不变的追求。



6月5日

星期日

晴

今早，我们挥别曲阜，前往五岳之首——东岳泰山。

泰山是“天人合一”思想的寄托，自古便被视为是社会稳定、政治巩固、国家昌盛、民主团结的象征，因此成为中国惟一受过王帝禅的名山。孔子留下了“登泰山而小天下”的赞叹，杜甫则留下了“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千古绝唱。泰山不仅有雄奇壮丽的山势，而且有众多的文物古迹。

由于我们团员大部分是老前辈，所以乘缆车上山。相比于山下的酷热难耐，山上凉风习习，舒适宜人。我们计划游览天街、中天门、唐摩崖和玉王顶，但我有畏高症，所以只到中天门而已。在等团友们当儿，我就慢慢欣赏泰山。

泰山，以自然景观为主，人文景观为辅，它是自然与文化相互渗透而融为一体的好地方。

下一站我们到济南去参观趵突泉。趵突泉位于济南市中心区，是以泉为主的特色园林，被誉为“天下第一泉”。我一踏进那儿，就感受到阵阵的清风吹来，真凉快！夏日炽热地照射下，浓密的树叶，正好为我遮阳，免得被晒成咸鱼啊！

之后，我们去参观有“天下第一湖”之美誉的大明湖。大明湖景色优美秀丽，荷花满塘，岸边杨柳荫浓，繁花似锦，游人如织，其间又点缀着各色亭、台、楼、阁，远山近水与晴空融为一色，犹如一幅巨大的画卷。

过后，我们一行人乘坐高速动车组列车——“和谐号”前往北京。乳白色的“和谐号”速度确实很快，可是却出奇的平稳。我注视着壁上闪烁不停的屏幕，显示时速



的数字不断跳跃冲高，心也跟着跳得很快。我留意到最高时速达到 298KM/H，如此快速为我们出行确实提供了方便，约 30 分钟就抵达了目的。北京，我来了！

6 月 6 日

星期一

晴

今天，是我们在中国的第四天。我兴致勃勃地前往天安门广场——北京市中心的城市广场。广场北端设有旗杆，并且还有一个大屏幕电视，在播映着中国人民在各方面的团体精神，真叫人敬佩啊！站在天安门广场的中央，我顿时觉得自己变得渺小起来，两边雄伟壮丽的古城墙，在五星红旗的衬托下显得更加庄严肃穆。

午餐后，我兴奋地参观中国人民最感到自豪与光荣的故宫。旧称紫禁城的故宫，位于北京市中心，是明、清两代的皇宫。这无与伦比的古代建筑杰作，是世界现存最大、最完整的木质结构的古建筑群。我一看鸟瞰图，故宫的盛大气派与排列，犹如在战场上准备迎战的兵士列队的情形，壮观与庄严！我啊，已经愣在那儿了，打从心里再感叹：“这伟大的建筑群，的确需要足够的人才和智慧结合，才能完成啊！”

步入故宫，踏在凹凸的石路上，心想：“这就是当年皇帝们走过的路啊！”穿过层层金碧辉煌的宫殿，远远看着皇位时，我真想坐上那金光四射的龙椅，来体会一下皇帝的威仪与尊贵啊。

北京这个城市的变化挺大，昔日那些古老的建筑大多不见了，幸好紫禁城还保留着她独特的面貌。她用那饱经沧桑的脸迎接着一位看过和没有看过历史的朋友，承载着中华民族的历史与文明！



6月7日

星期二

晴

一大早，我们十几个“好汉和好女”已准备攀登被誉为“新七大奇观”的万里长城！长城是为抵御塞北游牧部落联盟侵袭而修筑的军事工程的统称。长城东西绵延上万华里，因此称作万里长城。俗语说“不到长城非好汉”，因此为了成为男子汉，我暂时抛开“畏高症”的困扰，勇敢地征服了规模浩大的长城！我高高在上，眼前一望无际。我仿佛是一位帝王，居高临下，统治着世界啊！

6月8日

星期三

晴

北京大观园，是一个清幽的景点，是好多年前电视剧《红楼梦》取景的地方。两百多年来，我们只能从《红楼梦》的字里行间，看那关于大观园绘声绘影的描写。现在，我可以身临其境，出入于多愁善感的林黛玉的闺房，也可以探索贾宝玉青山幽水的生长环境。大观园，我慕名而至，移步入园，时光绝不会虚度。它内部曲径通幽、别有情致，宝黛钗的居所及雕像，让我忍不住对照书中的相关情节联想一番。姐姐是红迷，所以，拍照拍得不亦乐乎！

这趟中国之旅让我也有机会一览《红楼梦》作者曹雪芹的故居。该故居竟隐藏在北京植物园内。曹雪芹清贫狭小的居室，让人感受到家族巨变后他命运的转折和浮沉。曹雪芹在这个地区生活的时间是《红楼梦》思想形成的重要时期，他居然能在这样恶劣的环境下创造出一部巨作，真不简单啊！

6月9日

星期四

晴

转瞬间，又到了离别的时候。今早，我拉着重重的行李离开北京往天津国际机场去。匆匆的一周时间内，我在曲阜、泰山、济南及北京留下了足迹，遗憾的是由于时



文学蓓蕾篇

间之短，不能更深入地去体味这几个地方之美。不过，遗憾正孕育着希望，我还有梦想，有我努力的方向，满满的人生。

我会重踏神州大地，去漫游，去翱翔，去探索……

中国，我走了！有朝一日，我会再来的！

（指导教师：胡涵青）

几天的行李中，装满了难忘的记忆……

评：这是陈俊宏同学在去年参加第八届“孔子杯”作文大赛颁奖礼的记录。他是第一次出国，甚至是首次参与演讲，有点说话障碍的他竟能在国际舞台上发言，真是难忘的经历。此回，他将毕生难以忘怀的中国体验描绘出来，情真意浓，内容充实！

（原载于中国《现代语文》2012年孔子杯作文大赛专刊）

北京天安门广场上留下了作者与团友的足迹。



作者除了在山东曲阜领奖，还发表获奖感言。



作者与胡涵青导师合影。



文学新蕾

第九届孔子杯全球青少年作文大赛 高中组一等奖

唤醒我良知的双眼

孙 晓 (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实验高中)

那双眼，让我久久难忘。

每当我想到那一双眼，我就会觉得无比惭愧和内疚。

那是过年的前几天，我与一位朋友到商店去购物，回来的时候，我们提着几袋衣服，我还拿着一双运动鞋。路上我们有说有笑的。突然，一个矮小的黑影闪到我身旁。我吃了一惊，连忙退了一步，定神一看，那黑影原来是个七八岁光景的小孩。一看他，我的目光便不由自主地被他的衣着吸引：那衣服单用“破烂”和“陈旧”恐怕已不足以形容了，胸前、衣袖都布满大大小小的破洞，没有一颗完好的纽扣。最使我印象深刻的，还是那些油污——沿着衣领一直向下面的纤维浸染，集聚了一大片，仿佛油滴都会落到地上。

我还没来得及看他的容貌，那黑影已飞快地冲到我身边，然后伸出一只手来扯我的衣角，另一只手拿着破碗迅速递到我的眼前。这次我的目光移到了他的脸上，与他四目对视。我觉得他的眼睛里不断涌出一样东西：饥渴——是自幼饱经风霜磨难和对三餐饱肚的饥渴，是希望一次次破灭后产生的饥渴，是无数努力后失败的饥渴……这种饥渴还夹杂着一丝绝望，我的手缓缓地伸向口袋。

“快走！”朋友猛然一拉我的手臂，我如梦初醒，挣脱了那小手，撒腿就跑。

虽然我提着不少东西，但身高差距使我占尽了优势，于是我轻易地甩开了那男孩，然而，我的心却急速地跳个不停。脑海里一再浮现起刚才那一幕，感觉好像经历了一



文学蓓蕾篇

次九死一生的冒险一样。那种饥渴与绝望，始终如一块岩石，压得我无法顺畅呼吸——虽然我与他双目对视只不过数秒。我告诉自己，刚才我跑，并不是因为我吝啬，只是情非得已，我曾亲眼目睹一个人在乞丐面前掏出钱包拿钱，就被飞扑而上的人把钱包抢走。我努力想出一些类似的例子，来说服自己，然而当我一想起那双充满饥渴的眼睛时，我的内心便再起波澜。

我感觉刚才一挥手，甩掉的不是那个男孩，而是自己的善心；刚才我跑，甩掉的不是那个男孩，而是自己的良知。

衣服可以把我的外表打扮得漂亮，但它们可以给我的心灵美容么？

修补心灵的丑陋，不能靠衣着，只能靠行动，用爱面对社会，面对一切。

（指导教师：王代明）

这个时代，冷漠掩盖了良知；只有爱，才能把它唤醒。

评：通过一件小事深刻地剖析自我，呼唤良知。我们同样向社会呼唤，向每个人呼唤！

（原载于中国《现代语文》2012年孔子杯作文大赛专刊）

千丝万缕绕蝉衣

凌江月（新加坡）

一袭风华绚丽
通透如蝉翼
镂空流动的方式
引人坠入缤纷的梦幻里

掀动飞蝶花鸟虫鱼
网罗于轻纱表面
轻轻点缀的巧思
透露婀娜身段的细致风情

指尖游移的方向
总要沿着领下襟前
锁上一串光泽链扣
铺陈一幅让人想象
娘惹衣装的特有程序

呈接蝉衣覆罩之下
纱笼的位置不能置疑
展现南洋蜡染风采
于两相配搭的互动中
总要在回眸的片刻里
领略一番南国风貌
土生华人的情感世纪

画水墨画

露凡

清香扑鼻
浓淡不定
或干或湿的墨汁
毫不踌躇
波向不同的角落
可否经营出
独特的韵味？

花青 藤黄
赭石 硃膘 曙红
自笔端
游向各自的方向
是否可组织
饱满厚重的线条？

人物 山水
花卉 瓜果 翎毛走兽
落笔前抉择
勾 皴 点 染
怎样留白
如何
经营布景
反复思量

宣纸等待
一层层的渲染
酿造一个潜在的主题
能否形成一幅天香
或一幅不染尘？

诗 2 首

心受

一、绿叶与落叶

信手摘了一片绿叶
使其青春能植入书中
绿叶说：“你好残忍，
你怎能危害尚有气息的生命？”

随意踩了一下落叶
令其深深地埋入土中
落叶说：“谢谢你，
你让我可以入土为安。”

二、饱

以米饭
以汤汁
以五谷杂粮
喂我

以文章
以小说
以琴棋书画
养我

喂饱了五脏六腑
充实了精神智囊

可饥饿的灵魂啊！
我该拿什么来填饱你？



梦回燕镇

林敬敏

无须相约
黄昏时刻
我们三三两两
踏响棋盘街道

燕群天上飞
黄花缤纷落
儿时的身影
同步随形

同窗谊浓厚
兄弟情深远
如一壶佳酿
醇美芳香

当骊歌唱起
东南西北
有走独木桥
有走阳光道
彼此相约
梦回燕镇



（附记：燕镇俗称燕子城，乃指大马森州的瓜拉庇劳，青年们多离家升学或工作，难得回乡一趟。）



小说篇



开心就好

曾沛

见女儿一脸幸福，淑明是真正的放心了！开心就好，不是吗？

女儿佩佩还未出嫁的时候，淑明总担心她嫁不出去！心想，女儿若独身不嫁，将来没伴没儿没女，晚境恐怕会孤单。但是，倘若嫁得不好，经常哭哭啼啼回娘家诉苦，倒不如不嫁！

没想到女儿还真有福气，找到一位好夫君，对女儿无微不至，也爱屋及乌的，特别敬爱和孝顺她老人家，淑明老怀大慰！

女儿结婚不久就怀孕了，虽说经常叫女儿女婿回娘家吃饭，偶尔她老人家也上女儿家，帮帮女儿收拾收拾……她太清楚自己的女儿了！因为以往在家里排行最小，甚少帮忙做家务。

然而，在女儿家，她那女婿永程，什么也不让佩佩做，家里收拾得整整齐齐、打扫得清清洁洁的！还会炒几味小菜哩！

对如此女婿，淑明实在太满意了！倒经常提醒女儿、一而再地叮咛：

“佩佩，你可千万别恃宠生娇，女人要有女人样，虽说你婆家的人都住在小镇，很少出来，可是小地方的人，



小说篇

多少带封建思想!”

“永程不让我做呀!” 佩佩可得意呢:“永程说,我们是双薪家庭,我又怀了孕,工作了一整天,已经够累了,回到家就要我把双脚垫高!”

“毕竟,时代不同了,现在女人比较好命吧?”

“从前,女人不必出外工作呀!”

“谁说?我妈以前还得下田,在家还背着孩子干活!”

“永程说,老婆是要回来宠的!妈,你别担心,永程的父母说,婚后永程踏实多了,有我看着更放心。妈,我做人的分寸,绝不会让永程当老婆奴。”

见女儿一脸幸福,淑明是真正的放心了!开心就好,不是吗?

淑明与长儿长媳同住,通常,家里周末和星期天是不煮饭的,长儿少聪和长媳美美平日工作忙,假日就想带孩子出外走走,顺便到超级市场买日用品和食品,甚少愿意把时间花在烹饪,一家人在外面品尝不同的美食,调济调济生活也很开心。

刚结婚的时候,俩小口在甜甜蜜蜜的新婚期,两个大孩子一有空闲就找节目去,家务事永远是妈妈的事!孙子出世后,请了个女佣帮忙,俩小口也没忙什么家务!要想出去还是照样可以去,反正家里有妈妈看着。

家有一老,如有一宝,淑明也从来就把媳妇美美当女儿,如此人家的媳妇,当然很幸福!美美也顶会讨好她老人家欢心,经常妈妈前妈妈后的叫得怪亲热的,还经常给她老人家买些小小的精品和美点,一家人乐融融。

老二少坤因为工作地点离家相当远,妻子小敏是药剂



小说篇

师，也在那附近的医院上班，就在那一带买了屋子，没与家人同住。

记得当年，女儿佩佩还未嫁人，休假载了她去看二哥二嫂顺便小住几天，她们傍晚时分到达，看见老二又哄孩子又做家务的忙得团团转，心里老大不高兴！

第二天，老二大清早便上班去了，媳妇小敏邀她们出去吃早点，顺道把小宝载去交给保姆看顾。吃着点心的当儿，媳妇就在附近的菜市买了些菜，还问她俩是要打包 nasi lemak 当午餐或是佩佩驾车出外吃？回到家里，媳妇把一早放在洗衣机洗的衣服挂在雨淋不到的地方，然后把要蒸的排骨用蒜头爆香的豆酱淹住，用保鲜纸包着放进冰箱里，约十一时才匆匆赶去上班。

临走前，对她们说：“妈，中午您和佩佩出去吃过午餐后，可四处走走看看，少坤下班后会买烧鸭回来，晚餐随便吃，我晚上八点才下班，不必等我吃饭，明天后天是周末周日，我们才陪你们上餐馆吃！”

傍晚少坤果然买了烧鸭、接了小宝回家，小宝因为少见淑明和佩佩，一见她们便哭，淑明见儿子忙着逗小宝，便洗米烧饭去，排骨从冰箱里直接拿出来蒸，炒个蔬菜便可以吃饭了，心里不由不佩服媳妇想得周到！

开心就好，不是吗？



小漫画

典当

林锦（新加坡）



老爸开当铺开了几十年，当铺生意越来越差，他准备把店关了，养老去了。

奇迹还是有的，信不信由你。

自从两家赌场开张以后，当铺的生意突然好转，而且可说蒸蒸日上。老爸便叫我到当铺帮忙，说只要赌场不关门，当铺便可捞个风生水起，盆满罐满。

来典当的人，年轻的老的男的你的都有。典当的东西，琳琅满目，年长的多数典当金银首饰、珠宝翡翠、耳环、手表。年轻的典当的东西比较有时代感，什么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iPhone、iPad等，不一而足。



小说篇

有一回，一个中年妇女抱着一个电饭锅进来，也没洗干净，我说不能当。她声泪俱下，哀求着。我哭笑不得，说：“饭锅当了，用什么来煮饭？”你知道她怎样回答吗？她说：“没有米怎么煮饭？你给我几块钱，我去翻本。”“赌场的入门费一百元，几块钱，够什么？”“我是会员，你做做好心。”结果折腾了半天，不想影响我做生意，用20元把她打发了。

今早还没开门，当铺门外便有一个人在来回踱步。

有了上回的经验，我特别注意他怀里有没有抱着一个电饭锅。没有，我松了一口气。

他的样子引人注意，身形如两个倒立的莲雾。宽额尖下巴，脸皮皱得像揉过再铺开的报纸。他手里拿着一个和脸一样皱的信封，不时向当铺内打量。

倒立的莲雾，重心不稳，给人倾倒的感觉。我于心不忍，提早开门，让他进来。

他坐下，抽出信封里的一份文件。

“Uncle，这是什么？”我问。

“屋契，公寓的屋契。”

我怔住了。来典当的东西，千奇百怪，我都见过，屋契还是头一回。

“抵押屋契要到银行，你弄错了，这里是小当铺，付不起。”

“我知道这里是当铺。年轻人，你耐心听我说，你不要问，等我说完。”

顾客服务第一，我只好洗耳恭听。

“你看我多大年纪了？62岁，刚退休。没人相信，



小说篇

10年前人家就常说，你退休了吧。我的样子是不是很老？样子是不是比年龄大？为什么？就是因为这个。”

他指着柜台上的屋契，继续说，“你知道，我从乡村的亚答屋被赶到组屋，三房式，苦了十多年，买五房式，再苦十多年，买公寓，就是这个公寓。”他又指了指屋契，“再苦十多年，贷款便可以还清了。”

“现在你想把它卖了，用部分的钱买回组屋……”

“你听我说，你懂我有多苦吗？我除了拼命做工，还贷款，没吃过一餐好的，没过一天好日子。你知道吗？”

“我知道，你现在想把公寓卖掉，享受人生？”我突然灵机一动，他急着卖屋，当铺不能处理，我自己私下做中介，捞一笔佣金也不错，难得的机会。

“你的公寓要卖多少钱？”

“我不是来当屋子，我是来用屋子赎回我的东西。”他表情认真。

“你，赎回东西？”我吃了一惊，“赎回什么？”

“时间，我典当了的时间。”

他说着，脸色在变，眼神在变，很吃力的样子，倒立的莲雾好像马上要裂开了。我大吃一惊，一时说不出话。

“时间，用屋契赎回时间，三十年……”

我回过神来，保持镇定，半哄半骗，送他出店铺。

他边走边回过头，喃喃自语：“二十年……十年，十年就好……”

我赶紧把门关上。

他在门外来回踱步，不肯离去。



小说篇

一碗鱼翅面

黄顺来



毛太太用她那破铜锣似的声音大声地说：“老公！你听着，阿吉公婆俩要去中国旅行了。”

“不可能。”毛不拔猛摇着头，嘴巴一歪，一脸尽是鄙夷之色，“阿吉只不过在街边卖几包椰菜饭，他身上有几根毫毛我知道得一清二楚，他也有资格学人家去中国逍遥游？太太！你一定是从“路边社”听来的消息，可靠吗？”

“什么路边社！”毛太太斩钉截铁地说，“是阿吉老婆亲口告诉我的，他们参加的是豪华团。二十天，游遍中国，住五星级酒店，吃皇帝餐。信不信由你，反正人家再过几天就要飞了。”

毛不拔一时哑口无言。

太太说：“你知道吗？阿吉的老婆向我炫耀之余，还重重地刺了我一下呢！”



毛不拔震惊道：“啊！他用什么东西刺你？你没有受伤吧？”

“伤你的死人头！”太太用力瞪了丈夫一眼，“他不是用东西刺我，而是用语言。俗语说：利刀割肉犹可合，语言伤人吃不消。我实在咽不下这口气。”

“她怎样讽刺你？”毛不拔急急地问。

“她一方面向我炫耀要带整万块马幣去中国花个痛快，一方面讥笑你腰缠万贯，却一毛不拔，大把的金钱要等死后带进棺材去”

毛不拔听了气得血脉膨胀：“这个八婆真的这么说？”

“当然是真的，他还说了很多，总之说你这个孤寒鬼，有钱不懂得享受，等贪污腐败的政府来抽税，养肥了那些贪官。”

毛不拔咬咬唇皮，下了一个很大的决心，他用喊的声调说：“老婆！你明天立刻去旅游社报名，我们公婆俩来一个把臂同游中国，最好是比阿吉他们先启程。”

“真的？老公！你真好！”太太欢喜若狂，立刻抱着毛不拔，然后送上一个热辣辣的香吻。

这一夜，毛太太亢奋得无法入眠，而毛不拔也彻夜辗转不眠，他并不是兴奋得无法入眠，而是频频咳嗽而且咳得很厉害。

太太觉得很诧异：“你怎么无端端咳得这么厉害？”

“怎么会无端端？最近我咳得很厉害，只是你不知道罢了。”毛不拔停了一下说，“现在的中国已经是深秋了，天气很冷，我怕我受不了。如果游吧中国回来后，身罹顽疾，屡医无效。就太不值得了。”



小说篇

毛太太觉得丈夫说得有道理，于是提议道：“这样吧！不如去台湾或者去日本。”

“台湾和日本也是相当冷了，我恐怕受不了。”毛不拔说。

毛太太一时无主意：“那么要去什么地方好呢？”

毛不拔说：“不如去新加坡吧！”

所谓无鱼虾也好，太太勉强答应了：“好吧！新加坡就新加坡。”

奇怪的是，事情决定了之后，毛不拔立刻鼻鼾声大作，连一声咳嗽也没有。

第二天，毛太太跟丈夫商量：“老公！新加坡近在咫尺，所以我们不要参加旅行团，这样才玩得尽兴。”

毛不拔一张脸几乎皱成一团：“现在我改变了主意，不去新加坡了。”

“为什么？”毛太太满脸不高兴。

“新加坡的钱比我们这里大很多你是知道的，一千块到了新加坡无端端变成五百，太不划算了。因此，新加坡人纷纷涌来我们这里玩，我们这里的人去新加坡玩却寥寥无几。”毛不拔解释说。

毛太太跟随丈夫多年，早就受到他的“潜移默化”，觉得一千块无端端少了一半，于是决定不去新加坡了。她说：“现在要去哪里？”

“去檳城吧！”毛不拔说。

太太嘴巴一歪：，不屑道：“檳城我已经去了好多次了，我一点兴趣也没有。”



小说篇

毛不拔说：“槟城自从被民联执政到现在，我们都还没有去过，林冠英不是你的偶像吗？去看看槟城发展得怎样？找个机会叫他签个名也好。”

一提到林冠英，毛太太不禁精神为之一振，眉飞色舞：“好呀！我最崇拜林冠英，如果有机会找他签个名，那就太美好了。”

当晚，夫妇睡到半夜，突然毛不拔惊天动地的大声叫起来，太太从睡梦中被惊醒，惊慌地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我做了一个恶梦，太恐怖了。”毛不拔拉起衣袖，抹去额头的冷汗。

“到底是什么恶梦？这么可怕。”太太问。

毛不拔说：“我梦到我们去槟城旅行时，车来到槟城大桥，不知何故？整辆车坠落海里，结果你被淹死了，我哭得死去活来。”

“呸！呸！呸！人家刚刚要去槟城旅行，你就梦到我跌落海里淹死了，真是大吉利是。”太太嘴一扁，差点哭了出来，“我不去槟城了。”

毛不拔极力抑制着内心的欢欣，他拍拍太太的肩膀：“不去也吧！现在旅行不成。明天我带你去吃一样你不曾吃过的东西，以作补偿，保证你吃了回味无穷，还想再吃。”

太太用力白了丈夫一眼，没好气地说：“吃龙肉吗？”

“这种点心来头不小，以前是皇帝吃的，普通庶民是无法吃到的。”毛不拔说。



小说篇

“到底是什么鬼东西？”太太的嘴里虽然没好话，但是口气温和了许多。

“就是鱼翅面，一碗要整百块呢！”

“鱼翅面？从来没有听过。”

“明天就带你去开开‘口界’。”

第二天，毛不拔为了实践他的诺言，带了太太去吃鱼翅面。来到街边的大排档，太太整个人怔住了：“你说一碗鱼翅面要整百块，这么高级的东西怎么会在这种地方卖？”

毛不拔不慌不忙地解释道：“这种东西只有在高级餐厅才有得卖。我的一位朋友就是在高级餐厅煮鱼翅面的，他已经辞职不干了，他要自己出来卖，一时找不到适合的地点，所以暂时在这里卖。”

太太没说什么，跟丈夫入了坐。不久面端了上来，只有一碗，太太诧异道：“怎么，只有我一碗？你自己不吃吗？”

“我的胃不大舒服，你自己吃吧！”毛不拔说。

太太西里哗啦地吃起来，然而越吃越慢，最后放下了筷子，掏出手帕来抹嘴。毛不拔看了不悦道：“怎么？只吃半碗就不要了？”

太太露出不屑的神情：“我还以为是什么山珍海味，还不是跟卤面一样，我觉得卤面还比较好吃呢！”

“你到底会不会吃？”毛不拔满脸不高兴，“只吃半碗，太浪费了吧！”

太太皱着眉头，勉强把剩余吃完。付钱的时候，毛不拔拿了五块钱给伙计，伙计找了两块钱给他，太太看了



小说篇

石破天惊地喊道：“什么？一碗鱼翅面才三块钱，你不是说要整百块吗？”

“老板是我的好朋友，特别优待我。”毛不拔说。

“老朋友特别优待也不可能优待这么多。”太太突然惊慌地喊起来：“一定是假鱼翅，我听人家说，假鱼翅是塑胶做的，天啊！我吃了假鱼翅，怎么办呢？哎呀！我的肚子有点痛。你赶快载我去看医生吧！”

现在轮到毛不拔喊起来：“看医生不是要花几十块？”

太太气到咬牙切齿：“你舍不得花几十块，你要看着我死？”

“你放心，不会死的。”

“哎呀！我的肚子越来越痛了，你还不载我去看医生？我知道，你巴不得我快点死。”太太突然嚶嚶地哭起来。

毛不拔急得顿足：“你放一千个心，你不会死的。现在不妨老实告诉你，那些鱼翅不是塑胶做的，是冬粉和茨粉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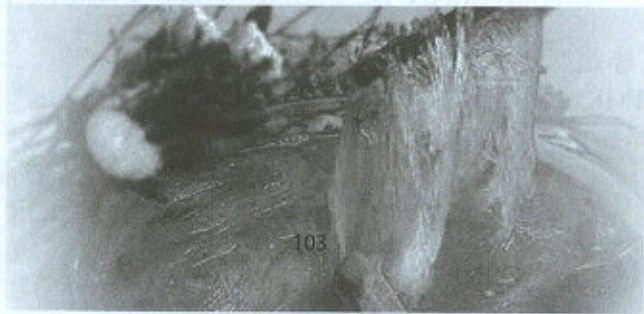
太太睁大双眼：“冬粉和茨粉，你怎么知道。”

“面档的老板是我的好朋友，我当然知道。以前一碗卖两块半，最近才涨价卖三块钱。”

“你……你……”太太气得浑身颤抖，说不出话来。

毛不拔见势不妙，拔脚就逃。

太太气得七孔生烟，脱了脚上的鞋，用力向毛不拔掷去。





新书出版消息.....

- 1 《蓓蕾集》金苗 著/燭火出版社出版
RM20.00
邮购处: WONG CHIN SING
19,JALAN 21/32,
4630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 2 《静思,在路上》碧澄著/散文集/大将出版社出版
RM24.00
- 3 《碧澄短篇小说选集》碧澄著/联营出版(马)有限公司
RM45.00
邮购处: MENTOR PUBLISHING SDN BHD
21-A,JALAN SG 8/7,TAMAN SRI GOMBAK,
68100 BATU CAVES, SELANGOR
- 5 《百宝公事包》学隆机械及车辆零件商会出版
RM20.00
邮购处: LIM CHIN YEOW
3,JALAN 14/26,
TAMAN SRI RAMPAI, SETAPAT,
53300 KUALA LUMPUR
- 6 《燭火》文学杂志/燭火出版社出版
RM 6.00
邮购处: CHONG KIM KWEE
75,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AMAN BERTUAH 31200 CHRMOR ,PERAK
- 7 《赤道风》文学杂志/赤道风出版社出版
RM8.00
邮购处: CHONG KIM KWEE
75,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AMA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清流》文学杂志赞助人捐款

(31-05-2012-30-11-2012)

序号	赞助人	RM
1	禎氏兄弟	200.00
2	駝 鈴	200.00
3	田 埂	200.00
4	丁胜耀	200.00
5	继程法师	200.00
6	朱美玉	150.00
7	冰 谷	100.00
8	舒 颖	100.00
9	陈正华	100.00
10	柯金德	100.00
11	卢丽琼	100.00
12	陈肇强	100.00
13	刘彩珍	60.00
14	凌水娇	50.00
15	白 岩	50.00
16	黄永全	50.00
17	林 琼	50.00
18	陈君法	50.00
19	陆赛霞	50.00
20	何燕嫻	50.00
21	王逢云	40.00
22	张碧华	40.00
23	邱清妮	30.00
24	符策财	30.00
25	叶汉权	30.00
26	陈石川	30.00
		2260.00

赞助《清流》出版费

《清流》创刊于1990年3月，在全体同人的不断自我鞭策与合作之下，不论书型设计或内容，都有长足的进步。如今我们更立下宏愿，要立足大马，放眼世界。

为了克服经常出现的出版经费难题，我们谨此恳请关心马华文学发展的各界人士成为本刊的常年赞助人，共同努力。

赞助方法：

- 1) 常年赞助人，每年最少 RM 30，多惠益善，回赠四期《清流》各一本，芳名将永志本刊。
- 2) 也欢迎随喜乐捐。

赞助《清流》出版费表格

姓名：（华）_____（国）_____
团体 / 商号：（华）_____
（国）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_____

☐ 常年赞助人： RM _____

☐ 随喜乐捐： RM _____ *请在有关格子内划✓

备注：

注：邮券(WANG POS)/支票上请志明PERAK LITERATURE & ART SOCIETY

迺寄：霹雳文艺研究会财政
陈文泰先生收
11, LORONG KLEDANG TIMUR 5,
TAMAN RASI, 31450 MENGLEMBU, PERAK.
H/P 017-578 6112



全体工委合照

后排：谢晋乔/郑万成/看看/章钦/黄戈二/陈成木/小黑/刘泉来/郭绪益/
郭金登

前排：郑可达/王枝木/陈孟利/莫言/驼铃/王安忆/朵拉/朱晋昭/田舟



驼铃赠送纪念品给莫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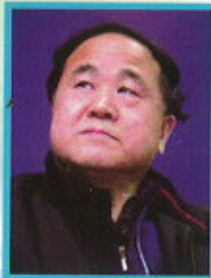


1991年在高温街吃芽菜鸡



后排—黄戈二/郭仁德/田舟/
刘泉来/司徒育敏
前排—陈成木/驼铃/王安忆/
莫言/王枝木/陈有明

莫言谈文学创作



★ 我想我就是这样写，哪怕最后剩下一个读者，我也不会改变我的写法。因为我想一个作家之所以要写作，第一他是认为他感觉到他有话要说，第二他感觉他有话必须说。也就是说他在生活当中，他对社会的观察当中，感受到了、经历到了许许多多让他不吐不快的一些经验。把这种经验用文学的方式表达出来，传达给读者，传达给大众，是他一个不可推卸的责任。

★ 在创作的过程中，不仅仅是有了经验，有了思想，有了想法就可以写，这还必须得写好。必须要有一种创新的跟别人不一样的文学手段，把你所要说的话说出来。那么这个时候就要强调作家的个性，每个作家要敢于坚持自己认为正确的东西。假如你自己认为你是正确的，你认为你这种想法是对的，你认为自己看问题的角度是将来会被历史验证为正确的，你认为你这种写法，你使用的这种语言，这种结构和方式是一种创新，是对小说艺术、美学领域的一种拓展，那么我想根本不必要去顾忌得失，你不必去顾忌批评家的批评和贬低，也不要顾忌这样的写法会使得你原来的读者队伍缩小，这个还要一点冒险的精神。

★ 尽管从八十年代开始，我们有很多年轻作家，就是用一种离经叛道的态度，高举起自我的旗帜，努力在作品中表现自我，但是我觉得我们的小说里面，这种自我表示没有深度。我们在表现自我的时候，往往是在表现自我的过程当中，同时对自我采取了一种宽容和放纵的态度……就是缺少对自我的灵魂的拷问，就是我们更多的是在兴师问罪。

★ 我今天就是要倡导……“把坏人当好人写，把好人当坏人写，把自己当罪人写”。在写作的时候，把自己融入进去的时候，要把自己当罪人写。写出自己心里最痛苦的、最黑暗的地方的时候，一定要不留情。我想从这样的角度来写作，你不管怎么说，这样的作品出来会不同凡响的。

(潜默 整理)

ISSN 1511-9211



9 771511 921009